



有線寬頻 i-CABLE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7



2017
年報

目錄

02	公司資料
03	主席報告書
05	業務回顧
07	營運模式
07	營運策略
0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1	企業管治報告
39	董事會報告書
57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65	綜合損益表
6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69	綜合權益變動表
70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4	五年財務摘要

本年報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或差異，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鄭家純博士 *GBM, GBS* (副主席)

鄭志剛博士 *JP*

曾安業先生

孔祥達先生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GBS, JP*

胡曉明先生 *SBS, JP*

陸觀豪先生 *BBS, JP*

湯聖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孔祥達先生

湯聖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林健鋒先生

陸觀豪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健鋒先生(主席)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曾安業先生

胡曉明先生

陸觀豪先生

授權代表

邱華璋先生

郭子健先生

公司秘書

郭子健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註冊辦事處

香港

荃灣

海盛路九號

有線電視大樓八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企業網址

www.i-cablecomm.com

股份代號

01097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宣布，在董事、管理層和員工努力不懈之下，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有線寬頻」）、其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為「本集團」）得以繼續其業務營運，以及永升（亞洲）有限公司於二〇一七年九月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股東」）。另一方面，政府已批准且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已接納將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延長12年至二〇二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止的續期要約，情況令人鼓舞。此外，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奇妙電視」）於二〇一七年五月根據其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啟播其綜合粵語頻道。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下降約148,000,000港元至約1,258,000,000港元，減幅為11%。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363,000,000港元，與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13,000,000港元比較，上升約16%。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和攤薄後虧損約10.1港仙。

本集團於二〇一七年的財務表現因來自廣告和訂戶的收入下降而受影響，加上近年出現經常虧損，顯著削弱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繼而使本集團更加依賴外來融資。

及至二〇一七年九月，本公司完成公開發售（「公開發售」）3,352,520,666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687,000,000港元，另外並完成將300,000,000港元的貸款資本化金額轉換為841,987,090股股份（「貸款資本化」）。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改善。本集團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淨值約1,130,000,000港元，與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5,000,000港元比較，升幅約124%。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90,000,000港元的淨現金（即銀行存款及現金減帶息貸款總額），而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淨負債約484,000,000港元。

奇妙電視於二〇一七年五月啟播其綜合粵語頻道，是本集團自一九九三年十月推出收費電視服務以來的重要里程碑，而奇妙電視目前正籌備推出其綜合英語頻道。本集團多年來一直從市場累積經驗，並將繼續緊貼市場，不斷掌握市場動態，從而及早採取相應行動。

在訂戶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推出多項相應的業務措施以免客戶流失。FANhub配備全面的「自動點播」功能，透過具互動功能的高清解碼器，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收費電視服務體驗。本集團的宗旨一向是為客戶提供獨特而優質的服務，為配合此目標，多姿多彩的高清頻道必定可迎合不同客戶的期望和帶來新的收入來源。為應用千兆無源光纖網絡（GPON）高速寬頻服務的網絡提升工程進展順利，更高速及可靠的寬頻服務將有助提升我們的競爭力。

有線寬頻新聞一直獲得市場廣泛認同，在二〇一七年首兩個季度欣賞指數獲評為最受歡迎的新聞財經頻道。其亦榮獲兩個《The 37th Annual Telly Awards》獎項、五個《恒管商業新聞獎》及兩個《第16屆消費權益新聞報道獎》。本集團自行製作聚焦本土及國際娛樂新聞的娛樂節目，藉以加強與娛樂行業內不同夥伴的關係。本集團亦重點提供不同類型能迎合本地市場口味的電影，除廣為大眾接受的電影外，我們亦為訂戶提供備受讚揚的具爭議性電影。

為加強節目內容，本集團最近為旗下的收費電視平台引入了全新的體育、娛樂、生活時尚和新聞頻道，新增的頻道與屢獲殊榮的有線電視新聞節目和創意無限的本地製作節目互相輝映，讓訂戶可欣賞不同類型的新節目。

在新任管理層的領導下，本集團認為，只要勇於不斷改進和創新，媒體行業經過大幅變革後，自有生存之道。為迎接此不可逆轉的大趨勢和把握市場的變化而受惠，本集團須時刻與時並進，緊貼市場最新動態和相關的技術發展。另外，市場普遍相信，尋找正確發展路向的能力，正是本集團日後能否持續發展的關鍵。

此外，本人謹藉此機會歡迎新任營運總裁梁淑儀女士加盟本公司。梁女士是資深的電訊界高級管理人員，擁有豐富的業內知識和經驗。本人深信，梁女士定能以本身的專長、專業知識和經驗，帶領本集團在挑戰重重的市場中踏上坦途。

在為未來重建本集團業務之際，本集團上下的當務之急是同心協力，以無比的創意和勇氣去迎接眼前的挑戰。最後，我們衷心感謝盡忠職守的員工、新任管理層成員、難能可貴的業務夥伴、股東和投資者的耐心及一直支持，並期望與您們分享未來的成果。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主席

香港，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業務回顧

經營環境

本集團於二〇一七年的財務表現因廣告及訂戶收入下跌而受到影響。來自免費電視、數碼平台及OTT(互聯網綜合視頻和應用服務)服務的競爭是令廣告收入下跌的主要原因。訂戶業務方面，客戶基礎持續減少。奇妙電視於二〇一七年五月啟播其綜合粵語頻道，並正籌備推出綜合英語頻道。

業務

市場競爭激烈令收費電視(「收費電視」)服務及寬頻服務訂戶基礎持續減少，但對每戶平均訂購收入影響輕微。

客戶(千名)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	十二月
電視	850	909
寬頻	149	156
電話	90	95

FANhub 提供更豐富的內容及觀看功能，配合手機應用程式，已成為我們的主要業務，有助我們吸納及保留收費電視的訂戶。多螢幕觀看功能讓訂戶可更方便地觀賞節目，提升彼等的觀賞體驗。

由於本集團不斷提升網絡以提供高速的GPON服務，為訂戶帶來更穩定及高速的互聯網服務。本集團將繼續提升FANhub平台，以支持我們更豐富的互動服務。

受到零售市場持續疲弱及割喉式減價競爭所影響，雖然期內已採取彈性定價及提供其他增值服務，但二〇一七年收費電視廣告銷售業務表現仍不理想。

隨著奇妙電視於二〇一七年五月啟播綜合粵語頻道，本集團預期廣告銷售將會回升。然而，鑒於OTT等數碼平台的興起及急速增長，加上年內缺乏具代表性的本地節目吸引觀眾，收費電視及奇妙電視的廣告銷售業務仍然停滯不前。

本集團正在評估多項新措施，希望能於二〇一八年加快收入增長。

業務回顧(續)

節目

有線寬頻新聞一直獲得市場廣泛認同，在二〇一七年首兩個季度欣賞指數獲評為最受歡迎的新聞財經頻道。其亦榮獲兩個《The 37th Annual Telly Awards》獎項、五個《恒管商業新聞獎》及兩個《第16屆消費權益新聞報道獎》。本集團自行製作聚焦本土及國際娛樂新聞的娛樂節目，藉以加強與娛樂行業內不同夥伴的關係。本集團亦重點提供不同類型能迎合本地市場口味的電影，除廣為大眾接受的電影外，我們亦為訂戶提供備受讚揚的具爭議性電影。

自製節目繼續擁抱本地情懷及口味，包括豐富及多元化的「合家歡」節目，由健康、美食、寵物、名人清談節目、資訊娛樂、音樂，以至旅遊及家庭關係等包羅萬有。精選節目包括《杜汶澤食住上》、《帶阿媽去旅行》、《身•醫•管》、《香港事•香港是》、《天下第一 Friend》、《中伏》、《冇大冇細》、《煉狗術師》、《歲月如歌》等。

於二〇一七年，本集團繼續提供主要足球賽事，如歐洲聯賽冠軍盃、德國足球聯賽、日本職業足球聯賽等。我們亦播放賽馬及多項頂級非足球體育賽事，如2019年國際籃聯籃球世界盃外圍賽、中國男子籃球職業聯賽、東南亞職業籃球聯賽、FIVB世界女排大獎賽、BWF世界羽毛球錦標賽等。

為加強節目內容，本集團最近為旗下的收費電視平台引入了全新的體育、娛樂、生活時尚和新聞頻道，新增的頻道與屢獲殊榮的有線電視新聞節目和創意無限的本地製作節目互相輝映，讓訂戶可欣賞不同類型的新節目。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被視為重要及有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惟由於隨時間所發生的經濟變化及其他情況，可能會引起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未能盡列。

電視業界營運者眾多，更有一間強大的龍頭營運者，加上觀眾的收看模式亦不斷改變，電視分部正面對劇烈競爭。觀眾可於新的平台和各類流動裝置選擇不同類型的節目內容隨時隨地收看。大量節目內容的供應令競爭更趨激烈，削弱訂購節目內容的需要；同時，營運者爭奪內容的競爭激烈，成本亦因此提升。以上因素均削弱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儘管如此，本集團將謹慎地對節目內容及基建進行必須的投資，以增強我們的競爭力。

互聯網及多媒體業務正面對快速變化的科技，客戶不斷要求更優質及高速的互聯網服務。本集團的營運有賴其創新的能力以及成功採用新技術。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網絡，並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有關提升將可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和收入增長潛力。

經常虧損削弱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增加依賴對外融資。

本集團亦面對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所載的若干財務風險。

營運模式

本集團為香港綜合通訊服務機構，擁有本地一個龐大及具有影響力的電視觀眾及通訊服務用戶群體。

本集團擁有及經營覆蓋幾近全港的有線電訊網絡，向超過二百萬住戶提供電視、互聯網及多媒體服務。

本集團亦是香港其中一家電視與多媒體節目製作商，製作以新聞、資訊、體育與娛樂為主的優質節目，並通過傳統及新媒體平台發行。

營運策略

本集團致力提升服務質素，從而更有效地滿足客戶需要，以推動業務表現及收入增長。為此，本集團特別採取下列營運策略：

- (a) 購買、製作及供應優質節目，以迎合本地觀眾口味及需要；
- (b) 投放資源於集團基建、網絡及傳送平台，以提升服務水平及為客戶帶來更便捷的服務；
- (c) 善用本集團的節目資源，發揮其在跨平台及國際發行的開展潛能；及
- (d) 採取適當管理措施，時刻力求達致最佳的成本效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關於本報告

作為有承擔的企業公民，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著力在運作上採取各項環保措施以應付氣候變化的挑戰。我們亦致力為員工締造良好的工作環境、提供資源以助其發展，並鼓勵同事參與社區活動及義工服務，回饋社會。

本報告為本集團第三份報告，以展現本集團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的持續承擔。本集團集中於產品責任、員工安全、供應鏈管理及環境保育的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因為我們認為此等議題是各持份者及社會大眾最關心的範疇。

未來，本集團會繼續配合營運計劃及策略以發展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此實有賴員工們上下一心的支持及對企業社會責任的貢獻。

於本報告所涵蓋的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連載有關一般披露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B) 社會

1. 社區

1.1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一直致力推動及鼓勵員工投入參與各項社會服務工作，服務長者、兒童、青少年，以及需要社會支援的家庭。

義工服務

於二〇〇三年成立的義工隊成員人數續有增加。年內合作的主要公益團體包括九龍樂善堂、協青社、南青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救世軍及大埔地質教育中心。舉辦的活動包括探訪長者、募集圖書及文具以轉贈有需要的兒童、改善野外生態環境活動，以及各項籌款項目。

(B) 社會(續)**1. 社區(續)****1.1 社區投資(續)****支持社區發展**

本集團關懷社區發展，為資源較為缺乏的學生提供全面支援及機會。我們與佛教黃允畋中學合作，為該校學生在學習、個人成長、道德發展，以及就業規劃等多方面提供援助。

社區共融

新聞部團隊一直致力製作感動人心的資訊節目－《小事大意義》。此節目雲集六百多個觸動人心的小故事，並透過聯絡非牟利團體、個別人士或其他熱心機構，把生活的一點一滴化作專題故事，再製作成《小事大意義》。節目為香港帶來正能量，並提高市民對少數群體及有需要人士的關注。

2. 僱傭及勞工常規**2.1 僱傭**

本集團於內聯網上載《員工手冊》及《人力資源政策》，列明關於僱傭及員工福利的具體項目。我們亦訂立了《平等機會政策》。

下列涉及僱傭及勞工常規的香港法律與本集團有關：

- 《僱傭條例》；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
- 《員工補償條例》；
- 《最低工資條例》；
- 《性別歧視條例》；
- 《殘疾歧視條例》；
- 《家庭崗位歧視條例》；
- 《種族歧視條例》；及
-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員工統計數據

二〇一七年總員工人數			二〇一六年總員工人數		
全體員工			全體員工		
男性	女性	總人數	男性	女性	總人數
1,298	578	1,876	1,469	668	2,137

(B) 社會(續)

2.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2.1 僱傭(續)

員工統計數據(續)

二〇一七年新入職員工及員工流失率

	30歲以下		30歲-50歲		50歲以上		總人數	比率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新入職員工	161	100	113	53	21	3	451	0.240 ⁽¹⁾
員工流失率	187	115	230	125	49	6	712	0.380 ⁽²⁾

二〇一六年新入職員工及員工流失率

	30歲以下		30歲-50歲		50歲以上		總人數	比率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新入職員工	235	141	140	63	24	4	607	0.284 ⁽¹⁾
員工流失率	226	147	146	89	36	5	649	0.304 ⁽²⁾

備註：

(1) 新入職比率 = 新入職員工總數 / 員工總數

(2) 流失比率 = 離職員工總數 / 員工總數

2.2 健康與安全

員工可參考內聯網上的《員工安全守則》及《人力資源政策》，以了解有關工作間安全的資訊及守則，且已訂立以下政策：

1. 《颱風及暴雨特別措施》；和
2. 《使用顯示屏幕設備的工作守則》。

為增強員工對職業安全重要性的意識，本集團採取了以下主要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 與消防處合辦年度火警演習；
- 定期舉辦職業安全及健康訓練課程；
- 於工作間播放鍛鍊身體的示範片段；及
- 《部門工作指引》以提醒高空工作及搬運重物的安全措施。

(B) 社會(續)

2.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2.2 健康與安全(續)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對本集團業務營運而言有重大影響的違反《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之事件。

二〇一七年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因工死亡人數	死亡率 ⁽¹⁾	工傷比率 ⁽²⁾	損失日數比率 ⁽³⁾	缺勤比率 ⁽⁴⁾
-	-	0.0119	0.0012	0.0105

二〇一六年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因工死亡人數	死亡率 ⁽¹⁾	工傷比率 ⁽²⁾	損失日數比率 ⁽³⁾	缺勤比率 ⁽⁴⁾
-	-	0.0106	0.0008	0.0124

備註：

- (1) 死亡率 = 總因工死亡人數 / 總員工人數
- (2) 工傷比率 = 受傷員工總數 / 總員工人數
- (3) 損失日數比率 = 損失總日數 / 總工作日數
- (4) 缺勤比率 = 缺勤總日數 / 總工作日數

2.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鼓勵在職學習及培訓活動，包括：

1. 進修津貼計劃；及
2. 全額資助培訓計劃。

本集團於年內共提供超過56個培訓課程(二〇一六年：60個培訓課程)予3,679名員工(二〇一六年：7,791名員工)，總培訓時數為42,659小時(二〇一六年：79,826小時培訓時數)。培訓主題旨在提升工作知識、安全合規、服務質素，以及防貪合規。

員工培訓和發展數據

二〇一七年員工人均受訓時數

員工類別			
管理層 (小時)	高級員工 (小時)	一般員工 (小時)	總數 (小時)
3.9	19.2	23.8	22.7

二〇一六年員工人均受訓時數

員工類別			
管理層 (小時)	高級員工 (小時)	一般員工 (小時)	總數 (小時)
24	22.7	41.6	37.4

(B) 社會(續)

2.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2.4 勞工準則

本集團訂立的《僱傭及薪酬與福利政策》，一概遵循甚至或超越《僱傭條例》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要求。本集團亦採取以下措施以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招聘：

- 除兒童藝員及暑期實習生以外，本集團嚴禁僱用任何未滿十八歲的應徵者；
- 有關兒童藝員，本集團每年會向勞工處申請相關的許可證續期；
- 至於暑假實習生，我們嚴格地收集宣誓聲明及學校認可等表格以防止僱用童工。

本集團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嘉許為2016/17年度「積金好僱主」、「積金供款電子化獎」及「推動積金管理獎」，以表揚集團全面履行僱主法律責任和提供最佳的員工退休福利。

截至二〇一七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未有遵守有關勞工標準之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事件。

3. 營運慣例

3.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致力根據完善的採購政策選擇信譽良好可靠的供應商及承判商提供優質及可持續的產品和服務。我們亦鼓勵供應商及承判商採納環保措施和產品，以符合「環保4Rs」— 即「減少使用，循環再造，廢物重用及替代應用」。

本集團的供應商遍佈全球，其中超過70%為香港的供應商及承判商，從而積極支持促進本土經濟。

3.2 產品責任

我們作為電視節目服務持牌人須遵守相關守則及指引，同時遵守不同條例，包括：

- 《廣播條例》；
- 《廣播(雜項條文)條例》；
- 《電訊條例》；及
- 《競爭條例》。

我們亦有一系列為不同範疇及部門而設的內部指引或守則，及為同事發展提供各項培訓。

(B) 社會(續)**3. 營運慣例(續)****3.2 產品責任(續)***服務承諾*

於二〇一六年三月，我們的售後服務及顧客個案管理榮獲由香港通用檢測認證有限公司頒發之ISO 9001：2008品質管理系統及ISO 10002：2014顧客服務管理認證，於二〇一七年仍維持該等認證。

我們整體的業務營運均以客戶的體驗為優先考慮。我們推行及貫徹一個符合ISO認證標準的品質管理系統，以持續改善服務熱線及顧客服務、提高安裝及維修水平。同時，我們致力為顧客提供一個有效率、公平及公正的投訴處理機制，並透過顧客滿意度調查定期收集顧客意見與瞭解顧客所需。

知識產權

我們設有《企業資訊科技政策及程序》去管理、保護及監察資訊系統及數據。同時，我們的政策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的軟件或複製任何版權作品。

個人資料政策

我們尊重法例賦予個人的私隱權，並嚴格遵循及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收集、保存、處理及使用客戶的個人資料。除了訂立相關政策及工作指引，我們也定期發通知予前線員工及舉行簡報會，提醒和強調保護客戶資料的重要性。

我們致力於保護客戶的個人資料，實施多重的資訊保安技術去防止客戶資料損失或洩漏。同時，我們的《企業資訊科技政策及程序》亦保證數據保安以及控制、監察可接觸資訊應用系統的人士。

截至二〇一七年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收到已證實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投訴。

3.3 反貪污

本集團嚴禁任何貪污賄賂行為。本公司透過內聯網上載的內部通告、《員工手冊》及《公司政策》列明道德標準守則：

- (1) 《企業道德標準守則》— 防止賄賂、賭博、收受捐獻及內幕交易的守則；以及
- (2) 匯報懷疑違規及涉及利益衝突事件的政策。

根據本集團的《操守準則》，所有員工都必須遵守有關反貪腐的法例，如《防止賄賂條例》。

截至二〇一七年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接獲任何對我們員工作出貪污指控的法律案件。

舉報機制

員工有責任向公司匯報任何涉嫌重大違規的行為。本公司會依據政策調查事件。任何違規人士會受到適當的紀律處分。

(C) 環境

本集團認為，透過將環境因素整合於整個本集團業務流程，於整個本集團範圍內維持良好環保行為具有重要意義。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負責透過資深管理層及員工的持續貢獻，以保護環境及堅持為持份者及本集團營運所在社區創造可持續未來。就此而言，本集團關注三個主要領域，包括排放、資源使用以及環境自然資源。

1. 排放

本集團策略性協作，透過確定需要改善的空間，為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減少廢料生產以及減少能源消耗確定解決方案。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違反與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以及廢物管理而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有關的事件。

1.1 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提倡降低本集團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並鼓勵於工作環境開展環保措施。本集團持續採取以下計量以減少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燃油消耗

- 減少汽車數量及優化汽車使用；
- 逐步淘汰歐盟IV型或之前的柴油車；
- 定期維護以減少碳排放；
- 就良好駕駛實踐提供指引；及
- 為駕駛員舉辦綠色駕駛研討會。

空氣排放

	二〇一七年 (噸)	二〇一六年 (噸)
氮氧化物排放量	2.2	2.5
硫氧化物排放量	0.0046	0.0054
微粒子排放量	0.2	0.2

溫室氣體排放

	二〇一七年 (噸)	二〇一六年 (噸)
二氧化碳排放量(範圍1)(附註1)	824	843
二氧化碳排放量(範圍2)(附註2)	11,517	11,465
總計	12,341	12,308

附註：

- 1 直接排放(範圍1)包括公司車輛燃油燃燒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 2 能源間接排放(範圍2)包括消耗購自電力公司的電力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C) 環境(續)**1. 排放(續)****1.2. 廢料管理**

本集團投入大量精力進行廢料管理，透過廢料減少、廢料再利用及廢料回收減少向堆填區運送固體廢料。其中一項主要措施是透過培訓及教育向本集團員工宣傳廢料減少的重要性。我們向本集團員工傳遞無紙化辦公室的重要訊息，並鼓勵員工使用電子方式存檔及使用回收紙打印，以減少浪費。我們減少紙張使用的措施包括實施無紙化電子休假及電子工資單系統。

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重大的有害廢料，並根據地方法律及法規採納適當的廢料處理及減少措施。

二〇一七年回收廢物種類及數量

紙張及紙製品 (噸)	製作設備 (台)	塑膠(錄影帶) (盒)	碳粉盒 (盒)	辦公室設備及電腦 (台)	電池及充電配件 (枚)
27	2,314	22,401	510	1,513	238

二〇一六年回收廢物種類及數量

紙張及紙製品 (噸)	製作設備 (台)	塑膠(錄影帶) (盒)	碳粉盒 (盒)	辦公室設備及電腦 (台)	電池及充電配件 (枚)
27	1,123	12,541	1,200	720	343

2. 資源使用

作為對環境及社會負責的公司，本集團注重尋求機遇，以在本集團範圍內減少能源或自然資源使用，憑藉新技術及改善營運程序的效率，達致生產及辦公室設備的最佳使用，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可不時提升能源及自然資源使用效率。

能源管理

本集團致力有效利用能源及鼓勵本集團員工有效使用能源，並定期監控能源消耗及為確定任何需要改善的空間採納有關措施。另一關注重點是本集團對於如何減少資源使用及如何有效使用資源透過以下教育及培訓：

- 減少公眾地方燈光、扶手電梯及電梯之使用時間；
- 自動關閉冷氣及燈光系統；
- 更換高效節能的T5光管和LED燈照明系統；
- 調整室內溫度；
- 購買印有「能源效益標籤」的能源效益辦公室設備；和
- 為員工提供設立綠色辦公室的資訊。

(C) 環境(續)

2. 資源使用(續)

用水管理

本集團的大量用水用於水冷空調系統、基本清潔及衛生。本集團提倡透過培訓及教育節約用水。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用水，並尋求進一步減少用水的方法。

能源耗量及資源消耗量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六年
電力(千瓦小時)	17,994,843	17,913,312
用水量(立方米)	4,396	5,054
柴油(公升)	149,118	160,202
無鉛汽油(公升)	152,215	179,740
電力強度(千瓦小時/員工)	9,592	8,382
用水量(立方米/員工)	2	2
柴油(公升/車輛)	2,868	2,913
無鉛汽油(公升/車輛)	2,114	2,365

附註：製成品使用的包裝物料並非佔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大部分。

3.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尋求使用清潔能源或可再用資源的可能性，並尋找機會於本集團不同業務部門減少能源或自然資源使用。本集團始終堅持減少環境及自然資源影響的原則。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不知悉本集團業務經營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近年來實施環保友善計劃，令本公司員工及管理層共同貢獻社區。本集團關注環境的未來發展。為提升環保意識，我們鼓勵員工參與多項環保課程。我們的義工團隊參與馬屎洲海岸清潔活動，本集團亦參加二〇一七年地球一小時及二〇一七年香港無冷氣夜活動。透過與大埔地質教育中心、世界基金及綠色意識(Worldwide Fund and Green Sense)等環保機構合作，我們認為，我們的承擔將為改善社區作出貢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二〇一七年度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減少約148,000,000港元或11%至約1,258,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406,000,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計折舊前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一般、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銷售成本、網絡費用和節目製作成本)減少約6,000,000港元至約1,498,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504,000,000港元)。本集團之銷售、一般、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減少約9%，本集團之銷售成本則下降約7%，本集團之網絡費用增加約5%及本集團之節目製作成本則增加約2%。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出售附屬公司錄得收益約72,000,000港元，彼等為物業控股公司。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EBITDA^(附註)為虧損約239,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虧損約98,0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約363,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313,000,000港元)。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基本及攤薄後每股虧損約0.10港元(二〇一六年經重列：0.13港元)。

附註：「EBITDA」指未包括利息收入、融資費用、投資減值虧損、非經營收入／支出、入息稅項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盈利，但已扣除備用節目攤銷。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電視以及互聯網及多媒體業務。

電視

電視分部包括經營有關電視用戶服務的訂購、廣告、頻道轉播、電視轉播服務、節目特許權、網絡維修及其他電視服務相關業務。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訂戶及廣告收入下降，來自電視分部的收入減少約12%至約914,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043,000,000港元)。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視分部所產生的未計折舊前的經營費用下降約1%至約1,176,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185,000,000港元)。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BITDA的虧損約262,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虧損約142,000,000港元)。

互聯網及多媒體

互聯網及多媒體分部包括經營有關寬頻上網服務、網站訂購、流動電話內容特許權、電話服務及其他相關網上業務。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互聯網及多媒體分部的收入減少約4%至約321,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336,000,000港元)。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計互聯網及多媒體分部所產生的折舊前的經營費用增加約3%至約204,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98,000,000港元)。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BITDA下降約15%至約117,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38,000,000港元)。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現金(即銀行存款及現金減帶息貸款總額)約90,000,000港元(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完成公開發售及貸款資本化後)，而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淨負債約484,0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按帶息貸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約43.8%(二〇一六年：116.7%)。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淨值約1,130,000,000港元，較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綜合資產淨值約505,000,000港元上升約124%。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元(「港元」)計值的帶息貸款的賬面值為495,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590,000,000港元)，其按浮動利率計息，當中395,000,000港元為按要求償還，另100,000,000港元將於一年後但不多於兩年到期。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信貸額為11,000,000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九月，本公司完成按每股股份0.21港元的發售價公開發售3,352,520,666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687,000,000港元，並根據本公司、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Wharf Finance Limited所訂立的貸款資本化協議，完成將300,000,000港元的貸款資本化金額轉換為841,987,090股股份。於公開發售完成後，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4,000,000港元已用作投入網絡相關資本支出；約17,000,000港元已用作投入電視相關資本支出；約15,000,000港元已用作投入其他資本支出；及約108,0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而其所賺取的收入及產生的成本及開支則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不會因美元兌港元或港元兌美元匯率的波動產生任何重大外幣風險。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約208,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238,000,000港元)，而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添備用節目約115,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23,000,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會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可用貸款額及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D) 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所獲提供為數最高500,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806,000,000港元)的透支和已承諾借款信貸額向一間銀行及Wharf Finance Limited提供擔保及彌償保證而有合共500,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806,000,000港元)的或然負債，本公司附屬公司已動用其中495,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590,000,000港元)。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在擔保及彌償保證項下面對的最大風險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提取的信貸金額495,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590,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E) 人力資源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876名員工(二〇一六年：2,137名)。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充資本前所產生的薪酬及有關開支合共約651,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700,000,000港元)。董事及本集團員工的薪酬乃參考彼等的資歷、經驗、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當前市況而釐訂。此外，本集團定期為本集團員工提供符合彼等需要的培訓課程。

(F) 經營環境

本集團於二〇一七年的財務表現因廣告及訂戶收入下跌而受到影響。此外，來自免費電視、數碼平台及OTT服務的競爭為廣告收入下跌的主因。訂戶業務方面，整體客戶數目較二〇一六年減少。

(G)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提供約16,7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20,000,000港元)的保證金，以作為本集團所獲授若干銀行貸款額的抵押品。

(H) 重大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披露之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或重大投資。

(I)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因應業務營運需要投資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備用節目，並會開拓市場，以及物色任何具增長及發展潛力、提高盈利能力的商機，以及盡力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本集團營運所帶來的內部現金流、可用貸款額及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將為持續資本開支提供所需資金。

(J) 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現有業務營運，並將於市場上探索新機會。

於二〇一七年五月，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接納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續期要約，為期十二年至二〇二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此外，奇妙電視於二〇一七年五月啟播其綜合粵語頻道，並準備推出其綜合英語頻道。

本集團將盡力善用手頭可用現金作營運之用，並將繼續加倍審慎投資備用節目、豐富內容、提升高清廣播/OTT服務、改善客戶服務、GPON於高速寬頻服務及其他新業務，以及推出市場推廣及媒體策略以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

(K) 結算日後事項

自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重要事項。

(L)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未有遵守本集團營運所在地相關法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遵守法定及規管要求，旨在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價值及利益，以及提高對持份者之透明度和責任感。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D)部所載之一項偏離則除外。

(B)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有任何未有遵守標準守則內列載的所須標準的情況。

本集團亦就對本公司員工的證券交易應用標準守則之原則。

(C) 董事會

董事會透過以負責及有效的方式指導及監察有關事務，負責帶領及管理本集團以及促進本集團成功，其目標乃為本集團及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行事。董事會之關鍵責任包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監察管理層之表現，及確保委派予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之職責獲有效執行。

I.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如下：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鄭家純博士(副主席)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鄭志剛博士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曾安業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孔祥達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徐耀祥先生	(辭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關則豪先生	(辭任執行董事兼策略及行政總裁，自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吳天海先生	(辭任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胡曉明先生	
陸觀豪先生	
湯聖明先生	
吳勇為先生	(辭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C) 董事會(續)

I. 董事會之組成(續)

董事之履歷資料及董事會各成員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49至5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一節。各董事的委任，均基於其才幹、經驗和地位，以及相信彼能夠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業務提供適當指導。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提供的獨立性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II. 董事會運作

本公司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客觀行事，所作決策符合本公司利益。本集團的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已密切監察對其企業事務及業務有影響的規條的變動，以及會計準則的變動，並已採用適當的呈報形式編撰其中期報告、年報及其他相關文件，以對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全面的評核。與本公司或其董事的披露責任相關的變動，則於董事會會議期間向董事簡報，或向董事定期發放最新資訊及資料，讓董事不時瞭解彼等的責任，以及本集團的管理、業務活動和發展。本公司亦已適時向各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資料，讓董事得以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進行決策，並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務及責任。

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責任清楚區分，決定重要事宜的責任特定保留予董事會，而決定本集團一般營運的責任則授權予高級管理層。重要事宜包括影響本集團的策略性政策、重大投資和融資決定的事宜，以及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重大承擔。

倘董事會認為該董事於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涉及重大利益衝突，則有關事項將於正式董事會會議上處理而非以書面決議案。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於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C) 董事會(續)

III. 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具備均衡的技巧和經驗，而當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組合亦保持均衡，而彼等多樣的技能及經驗滿足本集團之要求。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舉行十二次董事會會議及兩次股東大會。全體董事可就常規董事會會議獲不少於14日通知，以提供機會在常規董事會會議議程上加插事項。董事會之組成及董事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會議數目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特別股東大會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附註1)	1/1	-/-	-/-
鄭家純博士(附註2)	0/1	-/-	-/-
鄭志剛博士(附註3)	1/1	-/-	-/-
曾安業先生(附註3)	1/1	-/-	-/-
孔祥達先生(附註3)	1/1	-/-	-/-
徐耀祥先生(附註6)	10/11	1/1	1/1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附註4)	1/1	-/-	-/-
關則豪先生(附註9)	12/12	1/1	1/1
吳天海先生(附註7)	11/11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附註5)	1/1	-/-	-/-
胡曉明先生	11/12	1/1	1/1
陸觀豪先生	12/12	1/1	1/1
湯聖明先生	12/12	1/1	1/1
吳勇為先生(附註8)	11/11	1/1	1/1

附註：

- (1)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獲委任為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2) 鄭家純博士獲委任為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3) 鄭志剛博士、曾安業先生及孔祥達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4) 邱華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5) 林健鋒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6) 徐耀祥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7) 吳天海先生辭任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8) 吳勇為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9) 關則豪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兼策略及行政總裁，自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C) 董事會(續)

III. 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會議次數(續)

外聘核數師出席於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週年大會以就審核的執行、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的獨立性回答提問。年內，主席亦曾在執行董事避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上市規則之規定，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非執行董事須遵守上述退任規定，委任時應有特定年期並須重選連任。退任董事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留任直至彼等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有關大會上重選。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曾安業先生及孔祥達先生均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邱華璋先生已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林健鋒先生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已各自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初步任期為三年，並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等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彼等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

(C) 董事會(續)

IV. 董事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新獲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入職培訓。各位董事將收到法定法規及上市規則下之職責資料，以及企業管治事宜相關之其他資料。新獲委任董事應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面，以確保彼等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一定了解。彼等亦應收到有關本集團營運及業務之資料。

本公司已安排董事參與培訓課程及論壇，相關培訓課程及論壇着重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以及監管變動和問題的最新發展。本公司亦為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與董事義務及責任有關的法律、法規及規例之最新發展。全部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培訓記錄，而相關記錄由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存。

根據公司所保存的培訓記錄，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所有現任董事皆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茲將相關資料列述如下：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之類型	
	閱讀期刊、最新資訊、 文章及／或資料等等	出席研討會及／或 會議及／或論壇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	—
鄭家純博士	√	—
鄭志剛博士	√	—
曾安業先生	√	—
孔祥達先生	√	—
徐耀祥先生	√	√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	—
關則豪先生	√	√
吳天海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	—
胡曉明先生	√	—
陸觀豪先生	√	√
湯聖明先生	√	√
吳勇為先生	√	√

(D)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吳天海先生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直至彼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辭任。由同一人出任主席及履行行政總裁的執行職能被認為較具效益，因此相關安排被視為合適。

緊隨吳先生辭任後，丹斯里拿督邱達昌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獲委任為主席，而本公司此後並無任何行政總裁。董事相信經由具經驗和卓越才幹的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的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

(E)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全部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一次，並可重選連任。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任何該等新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合資格在同一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每名已任職董事會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重選須(i)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在本公司相關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ii)在發出會議通告的同時，向股東提供關於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的理由的進一步資料。

已為董事妥善安排責任保險，以彌償彼等於企業活動中產生的責任。

(F) 董事委員會**(i)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陸觀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孔祥達先生(非執行董事)及湯聖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概無現時負責審核本公司賬目的核數公司前任合夥人於離任該核數公司為合夥人日期起計一年內，出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全部審核委員會成員皆在審閱經審核財務報表方面有足夠經驗，並在有需要時由本集團的核數師協助。此外，審核委員會至少一名成員持有上市規則所要求的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於財務方面具有經驗。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過三次會議，成員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的 次數／會議數目
陸觀豪先生(主席)	3/3
孔祥達先生(附註1)	1/1
湯聖明先生(附註1)	1/1
徐耀祥先生(附註2)	2/2
吳勇為先生(附註2)	2/2

附註：

- (1) 孔祥達先生及湯聖明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2) 徐耀祥先生及吳勇為先生已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F) 董事委員會(續)

(I) 審核委員會(續)

(i)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的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內載的建議相符。茲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A) 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金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及
- (c)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地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核委員會應就任何需要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B)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 (a)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報表及報告前對報表及報告作出審閱時，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 (b) 就上述(B)(a)項而言：
 - (i) 審核委員會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委員會每年須至少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 (ii) 審核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要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合規職能的員工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F) 董事委員會(續)**(I) 審核委員會(續)****(i) (續)****(C)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a) 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關檢討涵蓋所有方面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
- (b)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亦是否充足；
- (c)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及審閱載入年報的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陳述；
- (d) 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審閱並批准年度內部審核計劃；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對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以及檢討及監察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
- (e)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f)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g)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中提出的問題；
- (h) 就《上市規則》守則條文所載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i) 就以下情況設立程序：(i)接獲、留存及處理本公司所收到的涉及會計、內部會計監控或核數事宜的投訴；及(ii)本公司員工以機密和匿名方式提交其對有問題的會計或核數事宜的關注；
- (j) 檢討本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本公司員工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F) 董事委員會(續)

(I) 審核委員會(續)

(i) (續)

(C) 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續)

(k)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兩者之間的關係；及

(l)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D) 檢討及重新評核此等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及重新評核此等職權範圍所涵蓋的內容是否足夠，並提出改動建議提請董事會批准。

(E) 監管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事宜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e) 檢討本公司遵守本公司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及披露之情況；及

(f)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ii) 本集團已採納及制定《舉報政策及程序》。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獲轉授權責，讓員工及其他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應商)當遇到本集團內任何懷疑不當行為時，可在保密情況下，向人事部主管提出彼等關注有關本集團的任何事宜，而接獲的任何及所有相關投訴會被轉介審核委員會。

(iii) 審核委員會在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的工作摘要如下：

(a) 於審核工作開始前先與外聘核數師檢討年度審核計劃，及討論審核性質及範疇；

(b)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任和聘用條款；

(c) 按適用的準則檢討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

(F) 董事委員會(續)**(I) 審核委員會(續)****(iii) (續)**

- (d) 在向董事會提交半年度及全年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作出審閱，並特別針對上文(i)(B)段有關審核委員會的各點職責；
- (e) 由獨立專業人士檢討內部審核功能的內部審核報告及年度審核計劃；
- (f) 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載入年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陳述；
- (g) 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 (h) 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事宜；
- (i) 檢討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
- (j)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是否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

(II)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共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林健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非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曉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陸觀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會議數目
林健鋒先生(主席)(附註1)	1/1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附註2)	1/1
曾安業先生(附註2)	1/1
胡曉明先生(附註2)	1/1
陸觀豪先生	1/1
吳勇為先生(附註3)	-/-

附註：

- (1) 林健鋒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2)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曾安業先生及胡曉明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 (3) 吳勇為先生辭任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F) 董事委員會(續)

(II) 薪酬委員會(續)

(i)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的條文相符。茲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a) 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因應董事會所訂立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以下兩種情況其中一種：
 - (i) 獲董事會轉授職責，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或
 - (ii)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d)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f)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有關賠償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g)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有關安排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亦須合理適當；
- (h)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訂他自己的薪酬；
- (i) 向股東建議如何就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取得股東批准的董事服務合約進行表決；
- (j) 就員工股份認購計劃(倘有)釐定：
 - (i) 可獲授認股權的員工；
 - (ii) 涉及每項認股權的股份數目；
 - (iii) 授出認股權的日期；及
 - (iv) 認購價；及
- (k) 在董事會要求下檢討任何薪酬相關或其他問題。

(F) 董事委員會(續)**(II) 薪酬委員會(續)**

(ii)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獲轉授權責所進行的工作摘要如下：

- (a) 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
- (b) 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並考慮及批准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及
- (c) 檢討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釐定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基準乃參照其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所承擔的職責以及本集團之表現及現行市況。

(III)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一個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林健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陸觀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一個成員多元化的董事會對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裨益良多。董事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同時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目前，董事會內有超過三分之一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有在國際及本地企業發展事業的多方面經驗，將地產發展及投資、銀行、法律、估價及顧問、餐飲及創業等不同領域的專業背景帶入董事會。彼等亦為現任或曾任中港兩地的公共服務機構要職，範疇涵蓋商務、工商業、體育、教育、監管及政治。

董事會成員組合反映不同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發展、服務任期、對本公司的認識，以及廣泛的個人特質、興趣和價值觀。提名委員會認為目前的董事會成員組合為本公司提供了切合本公司業務的均衡及多元化技能和經驗。提名委員會會就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需要，繼續不時檢討其成員組合。

(F) 董事委員會(續)

(III) 提名委員會(續)

- (i)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的條文相符。茲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以補足；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提名委員會獲轉授權責所進行的工作摘要如下：
 - (a) 檢討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 (b) 檢討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c) 於計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情況下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董事會提議變動提出建議；
 - (d)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e) 就提議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並無舉行任何實質會議，而須取得提名委員會批准及/或建議的提名事宜(倘有)，乃以傳閱書面決議案的形式作安排。

(IV)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現時主要由董事會負責，此安排繼續維持不變，而董事會已將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獲適切履行的相關責任指派予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在這方面的職權範圍包括各項與企業管治事宜有關的職責，該等職責載列於上文第30頁「(F)董事委員會」的「(I)審核委員會」分部下「(E)監管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事宜」一段內。

(G)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供的核數服務的費用約2,410,000港元，而已付或應付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涉及非核數服務之酬金約482,000港元。

(H)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I) 風險管治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一個明確的管治架構，每個業務及運作單位的責任範圍及權力限制均有清晰描述，以確保有效地互相制衡。本集團已遵守內部監控政策、程序及指引，以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下被挪用或出售、妥善保存記錄、保證供內部使用或向外公布的財務資料均屬可靠，以及符合有關法例及規例。

董事會承認其有最終責任監察內部控制系統並評估及釐定為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及維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察系統是否有效。管理層負責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監督系統，並獲獨立專業人士支援以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以提供評估及確保對風險及內部監控的監督。

內部審核功能監察遵守政策及準則的情況，以及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的年度審核計劃，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調查結果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向相關業務及運作單位傳達。

儘管如上所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係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不會出現嚴重誤述或損失。

(H)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II) 風險管理程序及常規

管理層備存一份風險登記冊，用以識別重大風險，繼而將重大風險歸類為業務風險、財務風險、合規風險以及營運及其他風險四種。已識別的風險按個別發生的可能性、後果的嚴重性、優先次序及是否存在預警來作出評估。管理層會根據評估結果作出適當應對：接受風險、轉移風險、消除風險、降低風險或分擔風險，並制訂相應的控制及緩減措施。管理層會持續檢討風險狀況，亦會不斷更新風險登記冊，任何具重大風險性質及程度的變動均會載入登記冊。內部監控如有任何缺失，則會傳達至負責的各方，採取修正行動。

審核委員會透過獨立專業人士按循環方式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的成效每年作出檢討，檢討會以上述風險識別及評估方式進行，範疇涵蓋所有方面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委員會向業務及企業單位主管取得管理層以核證方式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行之有效，符合財務匯報、營運及合規需要。

為確保適時、公平、準確及完整披露內幕消息及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設有《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政策》，為匯報及發放內幕消息和保密提供指引。在該政策下，董事或業務單位主管如發現有任何潛在／疑似內幕消息事件，須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主席／財務總裁匯報，以釐定事態發展的性質，及在有需要時作出披露。所有員工亦須遵守《操守標準守則》，將非公開資料保密。

(III) 定期檢討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透過獨立專業人士執行內部審核功能，並已代表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作出檢討，檢討範圍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其中包括)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審核委員會已收到管理層書面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匯報檢討結果。根據檢討結果，董事會的總結是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有效及足夠，及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條文。

(I)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該財務報表乃真實兼公平地顯示本集團整體截至該財政年度之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符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及適用的《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文規定。

本公司核數師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中的報告責任載於本年報第57至64頁。

(J)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郭子健先生為本集團之員工並了解本集團的日常事務。彼向主席匯報、負責向董事會就企業管治事務提出建議以及促進董事入職及專業發展。彼亦透過保證良好的信息流以支援董事會以及董事會所採納的政策及程序獲得跟進。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彼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一節。

(K)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可方便、平等及適時地取得不偏不倚而又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包括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狀況)，使股東得以在掌握相關資料的情況下行使他們的權利，以及讓股東及投資界別與本公司積極溝通。

本集團透過多個正式途徑，確保對其表現及業務作出公平的披露和全面而具透明度的報告，包括刊發／編印年報和中期報告，並會向全體股東寄發該等報告的印刷本或有關該等報告已在本公司網站發布的通知。該等報告及新聞稿會登載於本公司的企業網站www.i-cablecomm.com以供下載。本公司亦充分利用互聯網廣為向股東提供資訊。本公司網站提供了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相關聯絡資料的途徑，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廣泛額外資料，且會適時予以更新。

本公司鼓勵其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有高度的問責性，並讓股東及時了解本集團的策略和目標。董事和外聘核數師亦在會議上解答股東問題。

(L) 股東的權利

(I)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在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時，董事必須召開股東大會。

(II)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本公司的企業網站(www.i-cablecomm.com)提供了相關聯絡資料(僅供查詢用途)，股東可隨時用以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III)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i) 股東建議董事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參選的程序，載於本公司企業網站的公司資料一欄內。

(ii) 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動議決議案的程序如下：

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股東在符合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可提出書面要求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決議案：

- 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最少五十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

相關書面要求必須：

(a) 指出有待發出通知所關乎的決議；

(b) 經所有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c) 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不少於六個星期之前送抵本公司；或(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的話)該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發出之時。

股東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及第615條而向本公司提出的任何書面要求必須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M) 憲章文件的修訂

在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更改。細則之綜合版本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將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及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及經整合結構性實體的活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業務之回顧載於本年報第3至4頁「主席報告書」、本年報第5至6頁「業務回顧」及本年報第17至2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於本年報第6頁「業務回顧」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內。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載於本年報第1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之「有關重大投資或資金資產的未來計劃」及「前景」兩節。

此外，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討論、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及本集團與員工、客戶和供應商的重要關係之說明載於本年報第8至1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編列於本年報第65至66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零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30%以下。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名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分別約22%及45%。

概無任何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會所知悉擁有5%以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任何股東佔有任何本集團五個最大供應商或客戶的任何權益。

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的捐款共計約3,000港元(二〇一六年：59,190港元)。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內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2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股本

本集團年內發行股份之情況如下：

於二〇一七年九月，本公司完成公開發售3,352,520,666股本公司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約687,000,000港元，其乃用作投入資本支出及用作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並根據本公司、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Wharf Finance Limited所訂立的貸款資本化協議，完成將300,000,000港元的貸款資本化金額轉換為841,987,090股本公司普通股。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c)。

可分派儲備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本公司儲備總額(乃根據公司條例第6部之條例計算)為零港元(二〇一六年：零港元)。

本公司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鄭家純博士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鄭志剛博士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曾安業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孔祥達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徐耀祥先生	(辭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關則豪先生	(辭任執行董事兼策略及行政總裁，自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吳天海先生	(辭任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	(獲委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胡曉明先生	
陸觀豪先生	
湯聖明先生	
吳勇為先生	(辭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根據細則第97條，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曾安業先生、孔祥達先生、邱華璋先生及林健鋒先生概為新獲委任董事，將任職至將於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全部新獲委任董事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第106(A)條，胡曉明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自董事會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退任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吳天海先生、徐耀祥先生及吳勇為先生已辭任董事職務，乃由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公開發售完成後控股股東變動所致。關則豪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兼策略及行政總裁職務，乃為投放更多時間於個人發展及業務承擔，自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起生效。各辭任董事已確認(a)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b)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9頁至5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一節。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擔任為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列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公司董事，彼等之姓名載列如下：

Andrea Limited

邱華璋先生

陳黛妮女士

陳景全先生

陳偉文先生

鄭世河先生

趙應春先生

符偉雄先生

許仲瑛先生

關則豪先生

郭子健先生

梁淑儀女士

吳靜雯女士

吳天海先生

溫福娘女士

曾展章先生

徐耀祥先生

黃佩芝女士

于家欣先生

戎碧茵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之確認書

本公司已獲林健鋒先生、胡曉明先生、陸觀豪先生及湯聖明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各自的獨立性的確認書，而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為獨立。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或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須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知會，其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之 概約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永升(亞洲)有限公司	2,682,362,480	-	-	-	2,682,362,480	43.22%
HSBC Trustee (C.I.) Limited	-	-	-	698,953,533 (附註1)	698,953,533	11.26%
吳鴻生	106,504,000	54,870,000 (附註2)	212,942,000 (附註3)	-	374,316,000	6.03%
吳麗瓊	54,870,000	319,446,000 (附註4)	-	-	374,316,000	6.03%

附註：

1. 因HSBC Trustee (C.I.) Limited乃酌情信託之受託人，故其被視為於698,953,53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吳鴻生為吳麗瓊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吳麗瓊擁有權益的54,8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鴻生被視為於其受控制法團擁有權益之212,94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南華財務及管理有限公司持有212,942,000股股份，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南華財務及管理有限公司持有100%控股權。吳鴻生透過其100%控股公司持有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25.66%的控股權。
4. 吳麗瓊，吳鴻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吳鴻生擁有權益的319,44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於財政年度末或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且涉及本公司業務，而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任何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本公司與九龍倉有限公司(其為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九龍倉」)旗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訂有一項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存在而具有效力的管理服務協議，該協議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一日，並經補充協議予以修訂。根據該協議，九龍倉有限公司同意繼續為本集團提供或促使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司庫服務、人事管理及其他一般公司服務，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吳天海先生和徐耀祥先生為九龍倉及／或九龍倉有限公司的董事，故被視為在上述協議中佔有權益。然而，吳天海先生和徐耀祥先生已辭任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並無其他於年結日或於年內任何時間的重大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除於年內按照九龍倉(本公司的前間接控股公司(已於年內終止作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的股份認購權計劃及按照會德豐有限公司(「會德豐」，本公司的前最終控股公司(已於年內停止作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的股份認購權計劃分別授予九龍倉集團及會德豐集團若干員工／董事(其中若干人在本財政年度內為本公司董事)有關認購九龍倉普通股及會德豐普通股的若干未被行使的認股權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該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因取得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根據該兩項股份認購權計劃各自的規例(該等規例在任何時間須受當時適用的相關法律及規則所制約)，發行九龍倉及／或會德豐股份的認購價及可行使相關認股權的期限皆分別由九龍倉及／或會德豐的董事會決定，惟有關的認購價須不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i)書面要約內所列的指示價格；(ii)在認股權授予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i)在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而認股權的行使期限則不得超出由授出相關認股權要約當日起計十年。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四日(吳天海先生及徐耀祥先生已辭任董事，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期間內，於吳天海先生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後，彼獲配發及發行2,000,000股九龍倉普通股。於徐耀祥先生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後，徐耀祥先生獲配發及發行300,000股九龍倉普通股及1,500,000股會德豐普通股。

競爭業務之董事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被認為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並無於本財政年度內訂立股票掛鈎協議，及並無股票掛鈎協議在本財政年度末時仍然生效。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在法律容許的範圍內，各董事有權按其可能產生或就或其執行及／或履行職務及／或行使其權力時所產生及／或與其職責、權力或職務有關的所有成本、費用、開支、虧損及負債獲得彌償。

本公司於全年維持有董事責任保險，從而為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提供適當保障，並彌償彼等於企業活動中產生的責任。

退休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

本集團營運的主要退休金計劃，乃依據信託契約而定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專為本集團內的員工而設。

此計劃由員工及僱主供款，員工及僱主就此計劃分別所注入的供款，乃依據信託契約按員工薪金的特定百分率計算，而沒收的供款則可讓僱主用以減少供款。

於二〇〇〇年十月一日以後加入本集團的新員工並不會被納入本集團的主要退休金計劃，而計劃的現有成員日後可繼續在該計劃內累積供款。

於二〇〇〇年十月一日以後加入本集團的員工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訂立的條款參加非由本集團營運的強制性公積金。本集團亦會為基本月薪超過《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的法定限額的員工提供自願性加額供款。

由本集團營運的退休金計劃在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於撥充資本前的退休金福利成本總額約19,153,000港元(二〇一六年：19,894,000港元)，該數額已扣除被沒收而用作減少本集團供款約109,000港元(二〇一六年：231,000港元)。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具有下列關連交易。

概括租賃協議

日期為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之概括租賃協議(「概括租賃協議」)，由本公司及九龍倉其後簽訂的三項補充協議補充，該等協議規管本公司及／或附屬公司與九龍倉及／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九龍倉集團」)簽訂的租賃及許可協議。根據第三項補充協議，租賃期進一步延長一年，由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並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

九龍倉為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因此，九龍倉為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就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括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九龍倉集團之年度總值約 41,800,000 港元，並未超出 70,000,000 港元之年度上限。有關概括租賃協議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內。

概括服務協議

日期為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的概括服務協議(「概括服務協議」)，由本公司及九龍倉其後簽訂的一項補充協議補充，該項協議規管(其中包括)本集團向九龍倉集團提供的各項服務。根據該項補充協議，服務期進一步延長兩年，由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並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

九龍倉為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因此，九龍倉為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就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括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本集團已收及應收九龍倉集團之年度總值約 200,000 港元，並未超出 40,000,000 港元之年度上限。有關概括服務協議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內。

管理服務協議

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一日之管理服務協議(「管理服務協議」)，由本公司與九龍倉有限公司(九龍倉之全資附屬公司)其後簽訂的五項補充協議補充，旨在為本集團提供若干管理服務，包括公司秘書服務、司庫服務、人事管理及其他一般公司服務。根據第五項補充協議，租賃期已進一步延長兩年，由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屆滿。

九龍倉有限公司乃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因此，九龍倉有限公司為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就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本公司已付及應付予九龍倉有限公司之年度總值約 6,000,000 港元，並未超出 15,000,000 港元之年度總值。管理服務協議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

關連交易(續)

租賃協議及許可協議

日期為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之三項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已由Cable Network Communication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New Tech Centre Limited(「New Tech」,九龍倉之全資附屬公司)簽訂,據此,若干物業已租賃/許可予Cable Network Communications Limited,為期三年,自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兩項重續選擇權,每項選擇權對應三年期限。諒解備忘錄由獨立股東於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根據諒解備忘錄,日期為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的一項租賃協議及兩項許可協議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參與方簽訂。New Tech為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因此,New Tech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諒解備忘錄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之通函內。

延長融資期限協議

於二〇一七年四月,本公司附屬公司與Wharf Finance Limited訂立延長融資期限協議(「延長融資期限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最後到期日改為「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貸款資本化完成當日起生效,而Wharf Finance Limited提供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循環貸款額(「九龍倉融資」)項下的貸款本金額已由400,000,000港元改為100,000,000港元。於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已批准通過延長融資期限協議。Wharf Finance Limited為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因此亦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延長融資期限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的通函內。

貸款資本化協議

於二〇一七年四月,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與Wharf Finance Limited訂立貸款資本化協議(「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在九龍倉融資項下結欠Wharf Finance Limited的部份未償還貸款本金額300,000,000港元已根據貸款資本化協議資本化為841,987,090股股份。於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已批准通過貸款資本化協議,而貸款資本化亦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完成。Wharf Finance Limited為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因此亦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貸款資本化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的通函內。

關連交易(續)

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擬根據概括租賃協議、概括服務協議及管理服務協議項下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相關交易乃以下列方式進行：

- (a) 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b)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惠的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以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方式進行。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已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匯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之情況，匯報乃根據《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已發出包含其發現及結論之無保留意見函件，確認上述本集團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56條之規定。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該核數師函件副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訂立之有關連人士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該等交易包括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的金額。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訂立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並就董事所知，公眾持有的股份百分比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25.0%。

核數師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香港，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公司補充資料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

(i) 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63歲)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B.Sc.於二〇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持有日本上智大學之工商管理及經濟學士雙學位。彼為知名商人，擁有逾三十年房地產經驗，並於酒店發展方面具備豐富行政經驗。丹斯里拿督邱達昌自一九七八年起擔任遠東發展有限公司(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FECIL」)之前身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物業發展及投資、酒店營運及管理、停車場及物業管理服務，採用多元化區域策略和「華人足跡」的戰略，業務遍佈香港、中國內地、澳洲、馬來西亞、新加坡、英國及紐西蘭。彼分別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八日及一九九七年十月八日獲委任為FECIL之副主席及行政總裁。於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獲委任為FECIL之主席。彼曾為帝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為FECIL之附屬公司，已於二〇一五年十月於聯交所主板撤銷上市地位)之非執行董事(直到撤銷上市地位)及現時為其董事。彼直至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GORA Hospitality Group Co., Ltd.之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永升(亞洲)有限公司之董事。

彼為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及於二〇〇八年擔任軍民同樂活動籌委會主席。彼現為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之副主席、香港明天更好基金信託人、軍民同樂活動籌委會名譽主席、羣力資源中心董事及委員、中美交流基金會委員、廣東外商公會名譽會長、香港總商會委員、工商界政改動力委員、香港地產建設商會委員、香港友好協進會會員、太平洋地區經濟理事會委員及香港三所裘錦秋中學之校董。在馬來西亞，彼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及二〇〇五年獲得馬來西亞國皇陛下頒發「拿督」榮銜及更高榮譽名銜「丹斯里拿督」。彼亦於二〇一三年獲得Asian Strategy & Leadership Institute頒發WCEF Lifetime Achievement Awards。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邱華璋先生之父親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聖明先生之姻兄之弟。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鄭家純博士 *GBM, GBS* (71歲)

鄭博士於二〇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為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及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及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為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眾公司，直至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除牌)的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曾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國際娛樂有限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直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及曾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直至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退任。彼為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鄭博士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永升(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

鄭家純博士為香港明天更好基金顧問委員會主席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鄭家純博士於二〇〇一年及二〇一七年分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大紫荊勳章。

鄭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鄭志剛博士之父親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配偶之舅父。

鄭志剛博士 *JP* (38歲)

鄭志剛博士於二〇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的執行副主席兼總經理。鄭志剛博士現任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及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為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眾公司，直至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除牌)的執行董事。彼曾任國際娛樂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直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以及曾任現代傳播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直至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為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彼亦為新世界集團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主席及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旗下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鄭志剛博士於二〇〇六年九月加入新世界發展集團前曾任職於某大國際銀行，具有豐富企業融資經驗。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鄭志剛博士持有哈佛大學文學士學位(優等成績)，並獲薩凡納藝術設計學院頒授榮譽博士學位。彼為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副主席、中華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天津市委員會委員、中華青年精英基金會主席、K11 Art Foundation榮譽主席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成員。

彼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之兒子及曾安業先生的配偶之表弟。

曾安業先生(46歲)

曾先生於二〇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彼為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曾先生為萬邦投資有限公司和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綠心集團有限公司和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曾先生亦為鄭裕彤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和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周大福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理事。彼於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哥倫比亞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曾先生之配偶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之外甥女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鄭志剛博士之表姊。

孔祥達先生(49歲)

孔祥達先生，*B.Eng., ACA*，於二〇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彼自二〇一二年八月起擔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FECIL之執行董事。彼於二〇〇八年九月加入FECIL出任董事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執行FECIL整體業務發展策略。

於加入FECIL前，孔先生乃香港上市公眾公司華彩控股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彼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退任該公司非執行董事。

孔先生擔任投資銀行家逾十二年，曾於德意志銀行及瑞士聯合銀行出任高職，負責亞洲區企業財務業務。彼曾為帝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為FECIL之附屬公司，已於二〇一五年十月於聯交所主板撤銷上市地位)之非執行董事(直到撤銷上市地位)及現時為其董事、直至二〇一七年三月曾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GORA Hospitality Group Co., Ltd.之董事及現為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Land & General Berhad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亦是本公司控股股東永升(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孔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帝國學院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邱華璋先生(29歲)

邱先生於二〇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為Land Pacific Limited、德根飯店國際有限公司及Ariana Social Community Limited的創辦人及執行主席。Land Pacific Limited於二〇一三年成立，是一間地產發展公司，主要在東南亞發展住宅及商業項目。德根飯店國際有限公司於二〇一五年成立，是一間酒店公司，在中國當代設計及影響上以現代手法演繹中國文化及傳統。Ariana Social Community Limited於二〇一六年成立，是一間以社區為本的學生住屋公司，其旗艦物業位於倫敦法靈頓，另於英格蘭、澳洲及北美洲亦有籌劃中的項目。

邱先生於二〇〇八年於香港戴德梁行開展其事業，二〇〇九年加入FECIL，二〇一二年獲委任為FECIL的業務發展經理，負責FECIL地產投資及發展。二〇一五年起，邱先生擔任FECIL之主席助理。彼亦是Malaysia Land Properties Sdn Bhd之董事及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Land & General Berhad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總商會及香港地產建設商會的成員。

邱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之兒子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聖明先生姻兄之侄子。

林健鋒先生GBS, JP(66歲)

林先生於二〇一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林先生持有美國塔夫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玩具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現為玩具製造商永和實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林先生為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CWT International Limited(前稱「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他曾擔任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〇一四年五月十日辭任，亦曾擔任Bracell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該公司於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自聯交所主板除牌後於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林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身兼多項其他公職及社區服務職銜，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非官守成員、香港立法會議員、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香港總商會理事會成員、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主席、撲滅罪行委員會成員、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董事及國際小母牛香港分會董事局成員。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胡曉明先生 SBS, JP (64歲)

胡先生 BSc, FCIBSE, FHKIE, MIEEE, C. Eng. 自二〇一二年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他是菱電發展有限公司主席。胡先生獲重選為第十三屆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大代表。彼亦為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內地事務委員會主席、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副會長、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榮譽委員、香港特區政府選舉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公益金名譽副會長。彼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銀紫荊星章榮譽。

陸觀豪先生 BBS, JP (66歲)

陸先生 FHKIB 自二〇一〇年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和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他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豐富經驗。他於一九七五年加入恒生銀行，於一九九四年成為該銀行的董事及副行政總裁，其後於一九九六年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直至二〇〇五年五月退休。陸先生目前為三間香港公眾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三間公司分別為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和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他亦為八達通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曾於二〇〇八年二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期間出任會德豐地產有限公司(其於二〇一〇年七月成為會德豐的全資附屬公司之前乃一間公眾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時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成員及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非官方成員)。陸先生過去曾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廣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諮詢委員會和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大律師紀律審裁團、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及城市規劃委員會之成員。他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亦為特區第一屆立法會選舉委員會成員。

陸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統計學)，並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〇〇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章，以嘉許他在公共事務方面作出的貢獻。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 董事(續)

湯聖明先生(60歲)

湯先生自二〇一四年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他持有美國南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醫學博士學位。湯先生是餐飲業界的資深企業家，於投資及管理餐廳、咖啡館及酒吧方面有逾二十年經驗。他創立並擁有惟膳集團，曾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惟膳有限公司(現稱新智控股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已於二〇一六年十一月辭任。

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之嫂子之弟，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邱華璋先生之伯娘之弟。

(ii) 高級管理層

梁淑儀女士，營運總裁(48歲)

梁女士於二〇一八年二月加入本集團，現為本公司之營運總裁。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前為電訊界之資深高層管理人，於固網及流動通訊服務累積豐富專業知識。彼曾出任一家於香港市場具領先地位的流動通訊網絡商的商業客戶及大眾客戶市場的總裁，參與制訂其多元品牌的服務發展及營運策略，更參與建設及制訂全球首個4G流動通訊網絡的應用方案。於二〇一二年，梁女士加入香港知名社會企業及慈善機構長者安居協會(「長者安居協會」)出任行政總裁，致力於服務社會及積極推動資訊科技應用，為長者安居協會帶來重大革新，被譽為香港社會服務界別的創新典範。

郭子健先生，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41歲)

郭先生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現為本公司之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公司秘書事務以及企業管治職能。郭先生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財務學)學位(甲等榮譽)。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彼於審核、會計及財務管理、公司秘書實踐以及企業管治方面具備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師行任職並於二〇〇四年五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擔任國際娛樂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i) 高級管理層(續)

趙應春先生，執行董事，香港有線新聞有限公司及香港有線體育有限公司(65歲)

趙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出任新聞副總監一職，協助創立全球首個二十四小時廣東話新聞頻道。趙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升任為新聞總監，並於二〇〇二年獲委任為新聞及體育部副總裁。他於二〇〇五年九月出任香港有線新聞有限公司及香港有線體育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趙先生目前負責營運體育及新聞平台的頻道。趙先生在加入本公司前，於電視新聞界歷任多項要職，在新聞採訪、編輯、報導、策劃、製作以至管理上均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〇一二年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榮譽大學院士銜，以表揚其對新聞廣播領域的貢獻。

陳偉文先生，高級副總裁 — 網絡運作(52歲)

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現為網絡運作部高級副總裁，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時，陳先生負責電視廣播系統的運作和技術支援。在本集團任職期間，陳先生在電視廣播、電訊和數據網絡工程上累積了豐富經驗。陳先生於二〇一四年七月獲委任為網絡運作部副總裁，專責開發和營運公司的電視網絡和寬頻網絡傳輸系統及新媒體和信息管理系統。陳先生於二〇一八年三月獲委任為網絡運作部高級副總裁。陳先生擁有工程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以及電子工程學理學碩士學位。

張志成先生，高級副總裁 — 收費服務推廣及銷售(49歲)

張先生於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再度加入本集團為收費服務推廣及銷售部高級副總裁，帶領收費電視、寬頻及電話服務等訂戶業務。張先生曾於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管理團隊服務近廿年，由一九九三年起，張先生已為公司訂戶服務部的推廣及銷售主任。在此期間，張先生在高度競爭的商業環境下，為集團的住宅及商業訂戶收入部分扮演重要角色。

二〇〇四年一月，張先生獲委任為公司訂戶服務部推廣及銷售總監。二〇〇九年一月，張先生獲委任為訂戶服務部副總裁。於二〇〇九年間，張先生迅速為公司建立訂戶及收入基礎，並於二〇一〇年一月再被擢升為訂戶服務部高級副總裁。

張先生具有逾廿五年的商業拓展經驗，在新經濟市場拓展及重塑尤具視野。張先生擁有加拿大渥太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獲英國赫爾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公司補充資料(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續)

(ii) 高級管理層(續)

吳靜雯女士，高級副總裁 – 媒體業務(47歲)

吳女士於二〇一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媒體業務高級副總裁，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廣告業務中電視及其他媒體的整體業務表現，負責帶領及制訂帶動業務增長的策略。此外，彼負責監督節目、節目開發及宣傳、節目策劃及製作、製作支援的發展。

吳女士於香港媒體業擁有逾廿年經驗，擁有免費及收費電視、OTT(互聯網綜合視頻和應用服務)、OOH(戶外廣告)、數碼、社交及綜合推廣解決方案等方面的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曾於電訊盈科媒體集團、樂視有限公司、RoadShow Media Limited及Sina.com出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吳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5至123頁的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該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該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備用節目的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和會計政策附註1(e)、1(g)和1(q)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備用節目的賬面價值分別為8.89億港元和1.52億港元。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持續錄得虧損，金額達到3.63億港元。因此，管理層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備用節目可能出現減值跡象。

當發現減值跡象時，管理層會進行減值評估。當進行減值評估時，管理層會利用實用價值模式，並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備用節目的賬面總值，與相關資產分配所屬的可產生現金單位的實用價值互相比較，以釐定本年度應確認的減值虧損(如有)。

貴集團通過就各可產生現金單位編備已折現的現金流，以計算使用價值。管理層在釐定實用價值時必須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在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假設，特別是所使用的年複合增長率、長期增長率及折現率。

我們把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備用節目的潛在減值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由管理層編備的減值評估涉及複雜因素，而且包含若干判斷和主觀假設，當中可能涉及固有不确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我們在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備用節目的潛在減值時，採用了以下審計程序：

- 評估管理層對可產生現金單位的識別，以及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備用節目分配至相應可產生現金單位的情況；
- 委派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在已折現的現金流預測中已包含的減值評估法和計算法；
- 將已貼現現金流預測的數據，與管理層編製的財務預算中的相關數據(包括預測收入、預測節目製作成本、預測網絡費用及預測其他費用)互相比較；
- 將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年複合增長率和長期增長率，與貴集團的歷史表現，可資比較公司的數據及外部市場數據互相比較；
- 委派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參考相同行業的其他公司所採用的範圍，協助我們評估在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應用的折現率；
- 將以往年度的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的收入和經營成本，與本年度的表現互相比較，以評估管理層在預測流程中的歷史準確性，並思考任何重大差異的本質；
- 對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主要假設的改變對管理層得出的結論所帶來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偏頗。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應收 貴公司附屬公司賬款的減值(公司財務狀況表)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和會計政策附註1(c)和1(q)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的賬面價值為24.60億港元，已反映於公司財務狀況表。由於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的賬面價值大幅高於 貴集團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11.30億港元的資產淨值，因此，管理層認為，應收附屬公司賬款可能出現減值跡象。

當發現減值跡象時，管理層會進行減值評估。當進行減值評估時，管理層會將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的賬面總值，與附屬公司的權益價值互相比較，以釐定本年度應確認的減值虧損(如有)。

貴集團通過就附屬公司的整體業務編備已折現的現金流預測，以估計權益價值。管理層在釐定權益價值時必須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在已折現的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假設，特別是所使用的年複合增長率、長期增長率及折現率。

我們把評估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的潛在減值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及 貴公司可派發儲備的計算法具有潛在的重要性，加上由管理層編備的減值評估涉及複雜因素，而且包含若干判斷和主觀假設，當中可能涉及固有不确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我們在評估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的潛在減值時，採用了以下審計程序：

- 委派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在已折現的現金流預測中已包含的減值評估法和計算法；
- 評估在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主要假設和數據，方法如下：
 - 將已貼現現金流預測的數據，與管理層編製的財務預算中的相關數據(包括預測收入、預測節目製作成本、預測網絡費用及預測其他費用)互相比較；
 - 委派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在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應用的折現率，是否屬於相同行業的其他公司所採用的範圍內；
 - 將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年複合增長率和長期增長率，與 貴集團的歷史表現，可資比較公司的數據及外部市場數據互相比較；
- 將以往年度的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的收入和經營成本，與本年度的表現互相比較，以評估管理層的財政預算和預測流程是否準確和可靠，並思考任何重大差異的本質；
- 對已折現現金流預測中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主要假設的改變對管理層就減值評估所得結論所帶來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偏頗。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及26(b)和會計政策附註1(n)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就未扣減稅務虧損的未來利益確認為數3.56億港元的遞延稅項資產。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稅前綜合虧損為3.66億港元，這可能反映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不一定可全部或部分收回。

管理層會就個別實體的未扣減稅務虧損的未來利益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並以其預計未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而令有關稅務虧損得以扣減的部分為限。

管理層會就估計未來應課稅利潤和稅務虧損的扣減時間作出判斷，其釐定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因而涉及複雜因素。

我們把評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列作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由管理層評估的可收回性涉及複雜因素，而且包含對未來課稅利潤的若干判斷假設，當中可能涉及固有不确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我們在評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時，採用了以下審計程序：

- 考慮相關稅務機關提出的任何未決爭議或疑問，評估是否可扣減已確認的稅務虧損；
- 評估其稅務虧損已獲確認的實體的歷史盈利能力和虧損扣減趨勢；
- 通過評估附屬公司產生足夠應課稅收入，以扣減稅務虧損的能力，就管理層對預測業績的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以及預期將會扣減虧損期間的評估提出質詢，當中包括：
 - 將相關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預測中使用的主要假設，與管理層編製的貴集團現金流預測中使用的主要假設互相比較，並了解兩項預測之間不一致的地方；
 - 將以往年度預測中的收入和經營成本，與本年度的實際表現互相比較，以評估管理層的財務預算和預測流程是否可靠，並了解任何重大差異；
 - 對預測中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主要假設的改變對管理層的評估結論所帶來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偏頗；
- 將本年度扣減的實際稅務虧損，與以往年度對稅務虧損扣減額的預測互相比較，以評估管理層的預測流程是否準確和可靠，並思考任何重大變動的本質。

關鍵審計事項(續)**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請參閱會計政策附註1(b)

關鍵審計事項**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30億港元，而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為3.63億港元。

儘管如此，管理層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因為董事認為貴集團將可籌集充足營運資金和融資資源以支持公司營運及於可預見的將來保持持續經營。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對貴集團現金狀況、自由現金流量預測及其多種財務授信資源的評估，評價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管理層在編製自由現金流量預測需要在評估相關業務時作出重大判斷，尤其以涉及有關業務的可持續性、行業的宏觀經濟環境及整體穩健情況、技術變更及貴集團收益、經營費用及資本支出的特定預測的定性及定量因素時。

我們把管理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列作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貴公司董事於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時所考慮的因素較為複雜，而且包括若干判斷性假設，當中可能涉及固有不確定因素，而管理層亦可能有所偏頗。

我們在評估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當性時，採用了以下審計程序：

- 評估管理層對貴集團業務的未來計劃，並就自報告期結束起至少12個月期間能夠獲得貸款及融資授信向管理層提出質詢；
- 檢查與一間銀行及另一名貸款人所授出貸款的相關信貸融資協議，以識別主要條款及評估該等條款(包括還款條款及限制性規定)對貴集團自由現金流量預測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 與相關銀行及貸款人確認貸款及融資授信的條款；
- 將管理層的自由現金流量預測與管理層編製的財務預算中所載相關數據(包括預測收入、預測經營費用及預測資本支出)互相比較；
- 將過往年度的自由現金流量預測中所包含的收入、經營成本及資本支出，與貴集團本年度的表現互相比較，以評估管理層的預算及預測過程以及考慮任何重大差異性質的準確性及可靠性；
- 對自由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主要假設的改變對管理層的評估結論所帶來的影響，以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偏頗。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該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該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核數師就該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朱雅儀。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3,4	1,258,430	1,406,368
節目製作成本		(889,343)	(869,949)
網絡費用		(219,492)	(209,392)
銷售、一般、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309,844)	(339,869)
銷售成本		(79,014)	(84,697)
折舊前經營虧損		(239,263)	(97,539)
折舊	5	(204,678)	(214,324)
經營虧損		(443,941)	(311,863)
利息收入	5	776	40
融資費用	5	(9,315)	(5,489)
非經營收入／(支出)	5	86,268	(556)
除稅前虧損	5	(366,212)	(317,868)
入息稅項抵免	6(a)	3,385	5,078
年內虧損		(362,827)	(312,790)
應佔：			
公司股東		(362,827)	(312,790)
每股虧損	9		(經重列)
基本		(10.1)港仙	(12.6)港仙
攤薄後		(10.1)港仙	(12.6)港仙

第72至12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362,827)	(312,79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經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兌換差額	403	(7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62,424)	(313,575)
應佔：		
公司股東	(362,424)	(313,575)

第72至12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88,775	894,039
備用節目	11	151,577	169,307
無形資產	12	1,218	2,06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	–
遞延稅項資產	26(b)	303,472	306,46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	39,006	43,254
		1,384,048	1,415,129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3,981	18,076
應收營業賬款	17	43,822	51,385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7	38,187	34,926
應收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	18	–	204
銀行存款及現金	19	584,744	105,814
		680,734	210,405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款	20	17,150	59,13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0	235,771	239,758
預收賬款及客戶按金	20	162,494	183,821
帶息貸款	21	395,000	590,000
當期稅項	26(a)	86	113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	22	–	26,12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賬款	23	–	3,229
		810,501	1,102,185
流動負債淨值		(129,767)	(891,78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254,281	523,349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帶息貸款	21	100,000	-
遞延稅項負債	26(b)	2,447	9,21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21,987	8,741
		124,434	17,951
資產淨值		1,129,847	505,39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c)	7,844,472	6,857,599
儲備		(6,714,625)	(6,352,201)
總權益		1,129,847	505,398

第72至12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經董事會於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及獲授權公布。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董事

鄭家純博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股本 千港元	特殊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857,599	13,985	3,643	(6,056,254)	(6,038,626)	818,973
二〇一六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312,790)	(312,790)	(312,790)
其他全面收益	-	-	(785)	-	(785)	(785)
全面收益總額	-	-	(785)	(312,790)	(313,575)	(313,575)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857,599	13,985	2,858	(6,369,044)	(6,352,201)	505,398
二〇一七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362,827)	(362,827)	(362,827)
其他全面收益	-	-	403	-	403	403
全面收益總額	-	-	403	(362,827)	(362,424)	(362,424)
根據公开发售發行股份	25(c)(ii)	704,029	-	-	-	704,029
根據貸款資本化發行股份	25(c)(iii)	300,000	-	-	-	300,000
公开发售所產生的交易成本		(17,156)	-	-	-	(17,156)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844,472	13,985	3,261	(6,731,871)	(6,714,625)	1,129,847

第 72 至 123 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0

	附註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66,212)	(317,868)
調整：			
融資費用		9,315	5,489
利息收入		(776)	(40)
折舊		204,678	214,324
備用節目攤銷		128,647	109,579
備用節目之減值虧損		3,691	2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87	8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虧損		(14,760)	55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71,508)	-
未計入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		(106,538)	13,141
存貨之減少/(增加)		4,132	(3,035)
應收營業賬款之減少		7,563	17,596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增加)/減少		(12,402)	11,626
應收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之減少		13,993	711
應付營業賬款之(減少)/增加		(39,407)	24,69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之(減少)/增加		(23,005)	19,537
預收賬款及客戶按金之(減少)/增加		(21,081)	12,516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之減少		(26,129)	(8,18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賬款之(減少)/增加		(3,229)	1,614
營運(所用)/所帶來的現金		(206,103)	90,219
已付海外稅項		(410)	(571)
經營活動(所用)/所帶來的現金淨額		(206,513)	89,64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257)	(233,646)
購買備用節目		(117,642)	(119,421)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15(b)	77,850	-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844	1,7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7,651	680
解除/(新增)銀行保證金		3,290	(20,000)
已收利息		391	14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93,873)	(370,668)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5(c)	704,029	–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時之交易成本	25(c)	(17,156)	–
帶息貸款之變動淨額	19(b)	205,000	290,000
已付融資費用		(9,315)	(5,489)
融資活動所帶來的現金淨額		882,558	284,5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482,172	3,49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48	(10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814	82,4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568,034	85,814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一間前同母系附屬公司(「Wharf Facility」)的貸款為三億港元乃透過發行841,987,090股本公司貸款資本化股份結算。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5(c)(iii)。

第72至123頁之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和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條文規定。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首次應用此等適用於本集團之新訂和經修訂的準則所引致於當期及以往會計期間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此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

(b)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和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會計法。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約130,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892,000,000港元)。流動負債淨額包括帶息貸款395,000,000港元，有關款項乃自400,0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額提取，並須按要求償還，且有關銀行貸款額須視乎檢討結果而定。本集團亦有帶息貸款100,000,000港元，有關款項乃自Wharf Finance Limited(「Wharf Finance」)提供的100,000,000港元循環貸款額提取，並將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考慮到(其中包括)本集團可用財務資源、銀行所提供的貸款額、本集團現時的營運水平，以及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充裕營運資金為其營運及承擔提供資金，及在可見的將來保持持續經營。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仍適宜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管理層並不知悉任何事件或情況下可能會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的，其結果構成了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果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33。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包括綜合結構性實體)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公司。倘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面對回報有所不同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回報，並且有能力透過其權力影響實體的該等回報，則本集團為控制該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僅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交易和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益，均會在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更，如不構成失去控制權，這些變更會被視為權益交易，於綜合權益的股東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將會被調整，以反映其權益轉變，但不會調整確認收益或損失。

如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其該將被視為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如仍然持有該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該部份權益將會以公允價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如適用)(見附註1(d))。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q)(ii))後列賬。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不是控制或聯合控制其管理層的(包括參與其財務和經營決策)的實體。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記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且以成本初始入賬，及就本集團於收購日所佔該被投資公司可辨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超過該投資成本(如適用)而作出調整。然後該投資就本集團所佔該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q)(ii))。綜合損益表反映在收購日的可辨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與本集團投資成本的差額，年內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反映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之其他全面收益中的除稅後項目。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承擔的虧損額超過其所佔權益時，本集團所佔權益便會減少至零，並且不再確認額外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聯營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所佔權益是以按照權益法計算投資的賬面金額，以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份的長期權益為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比率抵銷；但如能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會即時在損益表中確認有關未變現虧損。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其將被列作出售該投資對象之全部權益，所得出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失去重大影響力當日於前投資對象保留之任何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有關金額被列為初步確認一項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後列賬(見附註1(q(ii)))。

(e)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見附註1(q(ii)))後列賬。自行建造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材料成本、人工、有關在原先評估之拆卸及移除項目與還原舊址之成本，和適當比例之生產運作費用以及借貸成本(見附註1(m))。

出售或退廢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被釐定為相關資產的銷售淨得款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且在出售或退廢當日在損益表內予以確認。

折舊以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或估值金額扣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如下：

網絡、解碼器、有線調制解調器及電視製作系統	5%至25%
傢具、裝置、其他設備及汽車	10%至33.33%
租賃土地上的樓宇*	2.5%或根據土地未屆滿租期攤銷資產成本之百分率(以較高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8.33%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分有著不同的可使用年限，這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可使用年限和剩餘價值(如果有)，將每年進行檢討。

在某種情況下，本集團可能於有關人士要求下有責任拆卸部分網絡。因為沒有相關歷史，潛在責任不能可靠地作出評估。

* 管理層認為對該等工業和商業樓宇的單位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成本分配乃不可行。因此，折舊將按2.5%以撇銷本集團所持物業的成本。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租賃資產

租賃安排指本集團於一宗交易或一系列相關交易，被賦予權利可於同意的期間內透過付款或支付一系列款項而使用資產。釐定一項安排是租賃與否乃基於該安排之本質而不基於該安排之法律形式。

(i) 租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約持有的資產，租約中的絕大部分風險及擁有權利益均轉移至本集團的租約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不會轉移全部風險及擁有權利益的租約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ii) 以融資租賃購入的資產

若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收購資產使用權，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數額或最低租金的現值之較低價值者將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相關負債，扣除融資費用，並列作融資租賃承擔。折舊為於相關租賃有效期間或(若本集團將取得資產擁有權)資產可用期限(見附註1(e))期間按比例註銷資產成本或估值，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則按附註1(q)(ii)的方法執行。租金所包含的融資費用將於租賃期間計入損益表，使各會計期間對承擔結餘以相若的比率扣減額。或然租金將於所產生的會計期間列為支出註銷。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若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資產使用權，以租賃作出的支付將於租期之會計期間按相同數額分期計入損益表，惟若有另一種更能反映租賃資產衍生的利益模式的基準除外。所收取之租賃減免在損益表確認為已付淨租金總額一部分。或然租金於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g) 節目製作成本

(i) 備用節目

備用節目包括於本集團電視頻道播放之代製節目及採購之節目的播放權，以及用於特許協議、電影製作權、永久電影製作權及攝製中電影之代製節目及電影。

播放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無預計可使用年限者除外)及減值損失(見附註1(q)(ii))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攤銷則根據特許期或日後估計播放次數按加速法計入損益表中。節目採購後的有關支出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用於特許協議之代製節目及電影的成本包括直接及間接製作費用，並以攤銷後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根據每齣節目／電影當年收入與管理層預測該節目能產生的所有收入之比率攤銷。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節目製作成本(續)

(i) 備用節目(續)

本集團自行製作之電影製作權或所收購之永久電影製作權均按成本減累計攤銷(無預計可使用年限者除外)及減值損失(見附註1(q)(ii))列賬;成本即攝製中電影完成時轉撥之賬面值或永久電影製作權之購入價,並按預期來自電影放映、複製及發行影音產品,授出錄像權及其他播放權之收益比例作出攤銷,以撇除成本。攤銷比例將每年審閱。

攝製中電影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見附註1(q)(ii))列賬。成本包括製作影片所涉及之一切直接成本。成本超逾預期電影日後產生之收益時會作出減值損失。電影完成時成本會撥入電影製作權。

(ii) 現場直播節目

現場直播節目包括第三方接收節目,於播放時計入收損表中。預付或應付節目製作成本乃適當地確認為預付賬款或應付賬款。

(iii) 自製節目

自製節目主要包括於製作後短期內播放之新聞、紀錄影片及一般娛樂節目。因此,自製節目之成本在發生當期確認為支出。

(h)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乃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於每個結算日檢討一次。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每年按個別基準或於可產生現金單位水平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每年作評估,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持續可靠。如屬否定,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自此按前瞻基準由無限年期改為有限年期列賬。

(i) 會籍

本集團之會籍乃以成本減減值損失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見附註1(q)(ii))。

(i)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令存貨達致現狀之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則由本集團根據存貨之預計重置成本扣除廢棄撥備予以釐定。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金融工具

(i) 確認及初始計量

本集團在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應付營業及其他應付款、按金及借款產生當日初始確認相關項目。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成為相關工具的訂約條款方之日)確認。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非是不含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及(如相關項目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因收購或發行相關項目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初始確認。不含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會按交易價初始確認。

(ii) 分類及其後計量

於最初確認時，金融資產會分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除了在本集團因管理金融資產而改變業務模式的期間外，均不會在最初確認金融資產後進行重新分類。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情況，而且沒有被指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時，便會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相關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資產收回訂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相關金融資產的訂約條款在指定日期可提高現金流，而該現金流純粹為就未償還本金額支付的本金和利息。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集團成員公司餘額)會按攤銷成本分類為金融資產。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分類和計量。

金融資產是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攤銷成本會利用減值虧損扣減。利息收入、外匯損益及減值會在損益中確認。因取消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會於損益中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負債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分類計量。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其後會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及匯兌損益會在損益中確認。因取消確認產生的任何損益亦會於損益中確認。應付營業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集團成員公司結餘及帶息貸款)獲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本集團並無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 主要會計政策(續)**(j) 金融工具(續)****(iii)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本集團轉讓某宗交易中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權利，而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和回報已獲轉讓，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也無保留絕大部分的擁有權風險和回報，而且並無持有金融資產的控制權時，本集團便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本集團進行交易，將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資產轉讓，但保留已轉讓資產的所有或絕大部分的風險和報酬。於這些情況下，已轉讓的資產未獲取消確認。

金融負債

當合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的條款經過修訂，而已修訂負債的現金流大致上不同時，本集團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在這種情況下，包含已修訂條款的新金融負債會以公允價值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已消失，而包含已修訂條款的新金融負債會於損益中確認。

(iv)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會互相抵銷，並會於及只會於本集團目前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權利去抵銷金額，而且計劃按淨額清償金額，或同時將資產變現和將負債清償時，才會在財務狀況表呈列淨額。只會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的情況下，或就一組類似交易(例如本集團的交易活動)產生損益時，才會按淨額呈報收支。

(k)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及短期而高流動性的投資，即於購入時三個月內到期而沒有涉及重大價值轉變的風險下可以容易地轉換為已預知金額的投資。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即期償還，並構成集團資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收入之確認

收入是按已收或應收價之公允價值計算。收入是在經濟效益有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地計算時，在損益表內以下列方法確認：

- (i) 電視、互聯網服務及電話服務之訂購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時予以確認。
- (ii) 安裝費於相關安裝工程完成後予以確認，金額以直接銷售成本為限。
- (iii) 當服務組合乃包含多個項目，而其收費能以合理基準分配為基本月費及安裝服務收費時，收入乃按照附註1(l)(i)及(ii)予以確認。若服務組合收費未能分配至個別項目，收入則會遞延並於服務期內平均予以確認。
- (iv) 廣告收入在扣除代理商費用後，於電視播放該廣告時予以確認。倘廣告合約設有指定期限，有關收入則在整個指定期內平均地予以確認。
- (v) 戲劇發行收入於電影上映時予以確認。
- (vi) 電影發行收入於母帶傳送去顧客時予以確認。
- (vii) 節目特許權收入乃根據該等節目之合約條款於提供相關之節目時全數予以確認。
- (viii) 網絡維修及經營收入於提供該等服務時予以確認。
- (ix) 透過經營租賃而產生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以相同等份在損益表中予以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得的利益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租賃獎勵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應收租金淨值總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則在賺取的會計期間內予以確認。
- (x) 利息收入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m)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一項須長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售賣的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則資本化為資產成本。其他借貸成本乃在其發生期間於損益表列為支出。

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或可出售時開始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入息稅項

本年度之入息稅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在損益表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當期稅項是指預期就該年應課稅入息，按結賬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指由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及其課稅基礎值兩者間的差異而產生的暫時性可扣稅或應課稅差額。遞延稅項資產還包括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稅收抵免。

除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所有預計可取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以作扣減之遞延稅項資產，均予以確認。能支持確認因暫時性可扣稅差額而引起的遞延稅項資產的預期應課稅盈利包括來自是年的暫時性應課稅差額撥回的應課稅盈利，惟有關的應課稅差額須關乎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企業開徵，並且預期與暫時性可扣稅差額於同期撥回，或與因遞延稅項資產而引致的稅項虧損於某幾個有效期間撥回或結轉。在釐定現有的暫時性應課稅差額是否支持確認因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抵免而引致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相同的準則，即若應課稅差額乃關乎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企業開徵，並且預期於一個期間或多個期間可撥回作稅務虧損或抵免者，則會計入有關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首次確認而未有影響會計或稅務收益的資產或負債(若非企業合併的一部分)，以及在投資附屬公司時，本集團能控制其扣減的時間以及預期在可見將來不會用作扣減的應課稅，或預期在將來不會撥回的可扣稅差異開支。

遞延稅項的數額是按資產及負債預期可能兌現或結算的形式，就結賬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不會調整至其貼現值。於結賬日評核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預期未能取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作扣減之情況下作出減值調整。當預期能取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作扣減時，減值會被撥回。當派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派息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會被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n) 入息稅項(續)**

當期稅項餘額及遞延稅項餘額，以及其變動，均分別列載，並不互相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和遞延稅項的資產及負債不能互相抵銷，本公司或本集團擁有法律認可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沖銷當期稅項負債，並符合以下條款者除外：

- (a) 就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預備支付其淨額，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b)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兩者均由於同一稅務單位所徵收的所得稅項而產生的，而且：
 - (i) 向同一家應課稅單位開徵的；或
 - (ii) 向多家應課稅單位開徵的，凡在日後預期清償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變現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時，均以淨額形式支付，或者同時清償遞延稅項負債及變現遞延稅項資產。

(o) 外幣換算

是年內以外幣結算之交易乃按交易當日的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的外匯匯率換算。因外幣換算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均計入損益表中。

以外幣為單位而以歷史成本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而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計算其公允價值日的外匯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損益賬以接近交易當日外匯匯率的兌換率折算為港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則按結算日的外匯匯率換算為港幣。折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之外匯儲備分開累計。

如出售海外業務，於確認出售之盈利或虧損時，與該海外業務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有關連人士

- (a) 該名人士須附合以下條件時，該名人士或其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b) 實體於適用以下任何條件時，與本集團方有關連：
- (i) 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員工福利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聯合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實體(或該名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實體或任何本集團成員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為預期將會影響與實體交易之該名人士或受其影響之家族成員。

(q) 資產減值

(i) 財務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就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確認虧損撥備。關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即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出現違約風險)並無顯著提升的銀行結餘，相關虧損撥備會按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報告日後12個月(或如金融工具的預期壽命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部分。在所有情況下，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的最長期限是以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合約期上限為準。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資產減值(續)

(i) 財務資產的減值(續)

在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提升及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和可用的合理和支持信息，而不會產生不恰當的成本或工序。這包括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和所知道的信貸評估作出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和分析，包括前瞻性的信息。在所有情況下，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的最長期限是以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合約期上限為準。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和其於財務狀況表的呈報

預期信用損失是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並按以下方式計量：

- 於報告日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所有現金缺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相關實體的現金流和本集團預計會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計量；
- 於報告日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估計未來現金流的賬面總值和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 未提取的貸款承諾：按照應付本集團的合約現金流(如果貸款承諾已被提取)和本集團預計會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現值計量；及
- 財務擔保合約：按照償還持有人的預期付款，再扣除本集團預計收回的任何金額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會自相關資產的賬面總值中扣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方面，相關虧損撥備會扣入損益，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撇減

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其中一部分或全部會被撇減，但以實際上預期不會收回的金額為限。當本集團釐定債權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以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來償還須予撇減的金額時，便會出現這種常見情況。不過，已撇減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受執法活動所限，以遵守本集團收回欠款的程序。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結賬日評核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分辨出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已經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的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估金額列賬的物業除外)；
- 備用節目(包括電影製作權，永久電影製作權及攝製中電影)；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項下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的投資。

如有此等跡象存在，須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對於尚未可用之無形資產和無預計可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而言，須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有否出現減值的情況。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各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實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實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是估計將來的現金流量，以稅前之貼現率計至現值。貼現率應能反映當前由市場評估的金錢時間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當一項資產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現金流量時，應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一組資產(可產生現金單位)為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損失

當一項資產(或其屬於的可產生現金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數額時，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就可產生現金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作出分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資產的賬面金額；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後所得數額或其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當用作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變動時，資產減值虧損會被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以於以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的撥回會確認並計入當年損益表內。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需要遵從《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而這份中期財務報告需呈列該財政年度之首六個月的業績。在中期會計期之後，本集團需採用相同的減值測試、減值確認及減值虧損的撥回決策來決定報告期末的價值(見附註1(q)(i)及(ii))。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分部報告

綜合財務報告中之營運分部及分部項目之金額乃自財務資料中確認，並定期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之表現及地域位置。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及監管環境之性質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營運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之營運分部，如果按上述大部份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s) 所發出之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所發出之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項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倘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的公允價值最初確認為應付營業及其他應付款內的遞延收入。倘在發出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本集團政策(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而予確認。於最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開支於損益表內確認。

最初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內攤銷為所發出的財務擔保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省視擔保下的集團；及(ii)該集團的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列於該擔保的應付營業及其他應付款(即最初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確認撥備。

(ii)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往的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的責任，可能須為處理該責任而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及於可作出可靠的估計時，則須為未能確定何時發生或數額的其他負債計提撥備。當數額涉及重大的時間價值時，處理該責任的撥備以預計所需支出的現有價值呈列。

如果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其數目未能可靠地預測，則披露有關責任為或然負債。除非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微。當可能發生的義務的存在將只由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之產生與否所決定，此等義務亦披露為或然負債，付出經濟效益的可能性極微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員工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和非金錢福利之成本在本集團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入賬，但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備用節目成本內但並未確認為支出則除外。若支出已遞延及有重大影響，該數額則以折現值報值。

2. 會計政策之改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變動概無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然而，額外披露已包含於附註19(b)於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的新披露要求，該修訂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事項，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除於去年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〇一四年)「金融工具」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收入主要包括電視以及互聯網及多媒體(包括電話)用戶服務的訂購、服務及相關收費，並包括扣除代理商費用後之廣告收入、頻道服務及傳送服務費、節目特許權收入、電影放映及發行收入、網絡維修收入及其他有關收入。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及沒有單一客戶的交易佔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本集團並沒有主要集中客戶信貸風險。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其提供的服務的性質來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定兩個應列報之經營分部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兩個分部為電視和互聯網及多媒體。

電視分部包括經營有關電視用戶服務的訂購、廣告、頻道轉播、電視轉播服務、節目特許權、網絡維修及其他電視服務相關業務。

互聯網及多媒體分部包括經營有關寬頻上網服務、網站訂購、流動電話內容特許權、電話服務及其他有關網上業務。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基於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及分部業績來評估表現。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界定 EBITDA 指未包括利息收入、融資費用、投資減值虧損、非經營收入／支出、入息稅項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盈利，但已扣除備用節目攤銷。

分部之間的定價一般是按公平原則釐訂。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全部有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每個分部直接應佔及管理的全部負債及帶息貸款，惟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除收到有關 EBITDA 及分部業績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入的分部資料(包括分部之間收入)。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〇一七年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本集團應列報之分部的資料列述如下：

業務分部

	電視		互聯網及多媒體		未劃分項目		總額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905,157	1,028,390	321,086	335,449	32,187	42,529	1,258,430	1,406,368
分部之間收入	8,627	14,440	208	204	9,582	9,486	18,417	24,130
應列報分部之收入	913,784	1,042,830	321,294	335,653	41,769	52,015	1,276,847	1,430,498
分部間抵銷前之應列報 分部EBITDA	(261,763)	(142,321)	117,046	138,457	(88,391)	(87,117)	(233,108)	(90,981)
分部間抵銷前之應列報 分部業績	(389,971)	(277,215)	43,182	61,506	(90,997)	(89,596)	(437,786)	(305,305)
分部之間抵銷							(6,155)	(6,558)
經營虧損							(443,941)	(311,863)
利息收入							776	40
融資費用							(9,315)	(5,489)
非經營收入/(支出)							86,268	(556)
入息稅項抵免							3,385	5,078
年內虧損							(362,827)	(312,790)

分部應列報之分部業績(EBITDA)至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前之應列報分部EBITDA	(233,108)	(90,981)
折舊	(204,678)	(214,324)
分部間抵銷前之應列報分部業績	(437,786)	(305,305)
分部之間抵銷	(6,155)	(6,558)
利息收入	776	40
融資費用	(9,315)	(5,489)
非經營收入/(支出)	86,268	(556)
除稅前虧損	(366,212)	(317,868)

4.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電視	1,190,625	847,929
互聯網及多媒體	484,062	351,290
未劃分資產	86,623	119,848
	1,761,310	1,319,06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303,472	306,467
	2,064,782	1,625,534
分部負債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電視	627,138	766,132
互聯網及多媒體	230,711	241,915
未劃分負債	74,553	102,766
	932,402	1,110,813
當期稅項	86	113
遞延稅項負債	2,447	9,210
	934,935	1,120,136

地域分部

由於在所呈報的年度內，本集團來自在香港以外進行的業務之分部收入、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少於10%，因此並未列出地域分部資料。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76)	(40)
融資費用		
貸款利息支出	9,315	5,489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84,007	627,746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	34,230	35,181
其他項目		
折舊		
— 用作經營租賃持作使用之資產	26,341	27,247
— 其他資產	178,337	187,077
備用節目攤銷*	128,647	109,579
減值虧損		
— 應收營業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533	2,8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	892
— 備用節目	3,691	209
應收營業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的撥回	(213)	(248)
已耗用及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7,100	7,440
存貨撇減	2,960	389
經營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應付租金	55,582	61,63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410	3,141
— 其他服務	482	80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378	(726)
經營租賃應收租金		
— 轉租土地及樓宇	(1,756)	(7,842)
— 自用廠房及機器	(41,825)	(34,046)
非經營(收入)/支出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15(b))	(71,508)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14,760)	556

* 備用節目攤銷包括於本集團綜合損益表之節目製作成本之內。

6. 綜合損益表內之入息稅項

(a) 綜合損益表內之入息稅項包括：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海外		
本年計提	383	542
	383	542
遞延稅項(附註26(b))		
消耗以往年度已確認稅務虧損	3,909	3,953
確認以往年度未確認之稅務虧損利益	(8,607)	(10,070)
暫時性差異之還原和撥回	930	497
	(3,768)	(5,620)
入息稅項抵免	(3,385)	(5,078)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計應評稅利潤的16.5%(二〇一六年：16.5%)計算。本公司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相關國家當前適用之稅率扣取。

(b) 實際入息稅率與適當稅率之對賬：

	二〇一七年 %	二〇一六年 %
法定入息稅率	(16.5)	(16.5)
不可扣減之支出的稅務影響	0.3	-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6.5	16.8
已使用以往已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1	1.2
以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現在確認的稅務影響	(2.4)	(3.2)
附屬公司收入之稅率差	0.1	0.1
實際入息稅率	(0.9)	(1.6)

7.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之披露依照載列於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章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之第二部份的規定詳情如下：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及/或 按業績釐定 之花紅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非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主席)(附註(i))	18	-	-	-	18
鄭家純博士(副主席)(附註(i))	18	-	-	-	18
鄭志剛博士(附註(i))	18	-	-	-	18
曾安業先生(附註(i))	18	-	-	-	18
孔祥達先生(附註(i))	18	-	-	-	18
執行董事					
邱華璋先生(附註(ii))	18	-	-	-	18
關則豪先生(附註(iii))	60	2,232	223	1,153	3,6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健鋒先生(附註(iv))	18	-	-	-	18
胡曉明先生	60	-	-	-	60
陸觀豪先生	80	-	-	-	80
湯聖明先生	65	-	-	-	65
辭任董事					
吳天海先生(辭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42	1,376	4	2,032	3,454
徐耀祥先生(辭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56	-	-	-	56
吳勇為先生(辭任自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生效)	56	-	-	-	56
	545	3,608	227	3,185	7,565

附註：

- (i) 該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獲任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
- (ii) 邱華璋先生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獲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關則豪先生於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v) 林健鋒先生於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獲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 董事酬金(續)

董事名稱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及/或 按業績釐定 之花紅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執行董事					
吳天海先生	60	1,947	5	2,875	4,887
關則豪先生	60	2,234	223	930	3,447
非執行董事					
徐耀祥先生	80	—	—	—	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80	—	—	—	80
吳勇為先生	80	—	—	—	80
胡曉明先生	60	—	—	—	60
湯聖明先生	60	—	—	—	60
	480	4,181	228	3,805	8,694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已付或應付離職補償及/或促使加入集團所得利益予本公司的董事。

以上披露之若干董事酬金乃由本公司的前中級控股公司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九龍倉」)(或其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支付予有關董事。九龍倉向本集團收取管理費，以收回該等成本(見附註30(iv))。

8. 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五位最高薪人士

五位最高薪人士中包括兩位(二〇一六年：兩位)本公司董事，而該等董事之酬金已於附註7內披露。其餘三位(二〇一六年：三位)人士的酬金總額列載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5,820	6,35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6	234
酌情花紅及／或按業績釐定之花紅	1,668	2,109
	7,644	8,697

三位(二〇一六年：三位)最高薪人士之薪金級別如下：

港元	二〇一七年 人數	二〇一六年 人數
1,500,001–2,000,000	1	–
2,000,001–2,500,000	–	1
2,500,001–3,000,000	1	–
3,000,001–3,500,000	1	2
	3	3

8. 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b) 高級管理層酬金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之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簡介,包括吳天海先生及關則豪先生在內)之薪酬所屬區間載列如下:

港元	二〇一七年 人數	二〇一六年 人數
零-1,000,000	2	-
1,500,001-2,000,000	1	2
2,000,001-2,500,000	-	1
3,000,001-3,500,000	2	3
3,500,001-4,000,000	1	-
4,500,001-5,000,000	-	1
	6	7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362,827,000港元(二〇一六年:312,790,000港元)及報告期末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585,393,489股(二〇一六年經重列:2,474,160,252股)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六年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2,011,512,400	2,011,512,400
公開發售之影響(附註25(c)(ii))	1,324,793,242	462,647,852
貸款資本化之影響(附註25(c)(iii))	249,087,847	-
於12月31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585,393,489	2,474,160,252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後虧損乃根據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362,827,000港元(二〇一六年:312,790,000港元)及已就所有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85,393,489股(二〇一六年經重列:2,474,160,252股)計算。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網絡、 解碼器、 有線調制 解調器及 電視製作系統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其他設備及汽車 千港元	在香港及中國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長期租賃 千港元	中期租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5,893,366	657,615	8,119	46,531	337,582	6,943,213
增添	227,697	7,747	-	-	2,839	238,283
出售	(99,199)	(3,904)	-	-	(1,078)	(104,181)
重新分類往存貨	(537)	-	-	-	-	(537)
外匯儲備	-	(1,212)	-	(1,984)	(579)	(3,775)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21,327	660,246	8,119	44,547	338,764	7,073,003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6,021,327	660,246	8,119	44,547	338,764	7,073,003
增添	188,253	4,051	-	-	15,996	208,300
出售	(134,603)	(4,486)	-	(2,014)	(3,894)	(144,99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 15(b))	-	-	(8,119)	(736)	-	(8,855)
重新分類往存貨	(282)	-	-	-	-	(282)
外匯儲備	-	715	-	1,185	346	2,246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74,695	660,526	-	42,982	351,212	7,129,415
累計折舊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5,112,552	628,926	1,998	14,157	311,777	6,069,410
本年度折舊	194,665	12,805	203	1,521	5,130	214,324
減值撥備	892	-	-	-	-	892
出售時撥回	(97,995)	(3,872)	-	-	(1,078)	(102,945)
重新分類往存貨	(388)	-	-	-	-	(388)
外匯儲備	-	(1,184)	-	(723)	(422)	(2,329)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09,726	636,675	2,201	14,955	315,407	6,178,964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5,209,726	636,675	2,201	14,955	315,407	6,178,964
本年度折舊	187,041	10,265	50	1,445	5,877	204,678
減值虧損	387	-	-	-	-	387
出售時撥回	(134,042)	(4,482)	-	(484)	(3,098)	(142,10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 15(b))	-	-	(2,251)	(262)	-	(2,513)
重新分類往存貨	(245)	-	-	-	-	(245)
外匯儲備	-	712	-	481	282	1,475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2,867	643,170	-	16,135	318,468	6,240,640
賬面淨值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1,828	17,356	-	26,847	32,744	888,775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1,601	23,571	5,918	29,592	23,357	894,039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撥備是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遺失或毀壞。於二〇一七年，於電視及寬頻上網業務在正常運作下損耗或因租予客戶而未能於服務終止後收回解碼器及有線調制解調器作出約387,000港元之減值撥備(二〇一六年：892,000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用於經營租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51,918,000港元(二〇一六年：45,661,000港元)。

11. 備用節目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748,975	694,998
增添	114,608	122,564
撤銷	(91,196)	(68,58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72,387	748,975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579,668	538,467
本年計提	128,647	109,579
減值虧損	3,691	209
撤銷	(91,196)	(68,58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20,810	579,668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577	169,307

本集團管理層回顧其備用節目，以評估各影片權益之可收回款額。經評估後，年內減值撥備約3,691,000港元(二〇一六年：209,000港元)。

12. 無形資產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2,062	3,767
出售	(844)	(1,70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8	2,062

會籍並無限期。因此，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公司綜合損益表內並無計提攤銷。通過將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會籍之成本與彼等之賬面值相對比，本集團完成其會籍年度減值測試。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二〇一六年：零港元)。

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商業結構	註冊成立/ 經營地方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實繳股本	擁有權益比例
FRM Film InvestCo LLC	註冊成立	美國特拉華州	非活躍性	股本25,000,000美元	30%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其營運活動之非活躍性，本集團沒有對聯營公司於本年度之交易及活動進行調整。由於本集團承擔的聯營公司虧損已超過其所佔權益，本集團亦沒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承擔任何額外虧損，因此本集團所佔權益已減少至零港元(二〇一六年：零港元)和不再確認額外虧損。

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39,006	29,465
應收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附註18)	-	13,789
	39,006	43,254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a) 下表僅載有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方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全數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香港有線電視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廣告時段及節目特許權	2港元分為2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新聞速遞有限公司	香港	廣告時段	20港元分為2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 (「有線電視」)	香港	電視、互聯網及多媒體	750,000,000港元分為 750,000,000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娛樂有限公司	香港	節目製作及頻道營運	10,000,000港元分為 10,000,000股普通股	-	100%
有線寬頻網絡有限公司	香港	網絡營運	102港元分為100股普通股及 2股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i-CABLE Network Operations Limited	香港	網絡營運	500,000港元分為 500,000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新聞有限公司	香港	節目製作及頻道營運	10,000,000港元分為 10,000,000股普通股	-	100%
香港有線體育有限公司	香港	節目製作及頻道營運	10,000,000港元分為 10,000,000股普通股	-	100%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a)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方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全數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有線寬頻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	電話業務	1港元分為1股普通股	-	100%
廣州市寬訊技術服務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技術服務	HK\$34,600,000	-	100%
奇妙電視有限公司 (「奇妙電視」)**	香港	免費電視廣播	10,000港元分為 9,999股普通股和 1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14.9%	-
奇妙娛樂有限公司 (「奇妙娛樂」)**	香港	節目製作及收購	1港元分為1股普通股	-	14.9%
香港國際發行有限公司 (「香港國際發行」)**	香港	節目特許權及分銷	2港元分為2股普通股	-	14.9%
驕陽電影有限公司 (「驕陽電影」)**	香港	電影生產、分銷及特許權	300,000,000港元分為 300,000,000股普通股	-	14.9%

* 該公司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其財務報表並非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本公司持有1股無投票權優先股及1,489股奇妙電視(其全資擁有奇妙娛樂、香港國際發行及驕陽電影)普通「A」股，其餘4,255股奇妙電視普通「B」股及4,255股奇妙電視普通「C」股則由兩位獨立信託人分別持有。誠如附註1所披露，該等實體由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本集團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而綜合。由於該實體之可分配利潤於年內不超過為其他股東所設的門檻，因此本集團沒有確認非控股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經整合結構性實體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董事認為，上表列示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及經整合結構性實體對年度業績具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或負債的重要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b)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其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出售予第三方。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及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	6,342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	6,342
已收代價	77,850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之賬面值	(6,34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5)	71,508
就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之分析：	
已收代價	77,850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流入淨額	77,850

16. 存貨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零件及消耗品	13,981	18,076

17. 應收營業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營業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營業賬款	54,296	56,686
減：呆壞賬撥備(附註17(b))	(10,474)	(5,301)
	43,822	51,385
賬款按金、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38,187	34,926
	82,009	86,311

(a) 應收營業賬款(扣除呆壞賬減值撥備後)之賬齡按發票日分析列載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4,673	16,530
31至60日	11,352	15,421
61至90日	7,606	8,524
超過90日	10,191	10,910
	43,822	51,385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載於附註27(a)。

(b) 有關應收營業賬款之減值虧損為記錄於撥備賬中，除了本集團認為收回該款之機會很低，則會把該減值虧損直接沖減應收營業賬款(見附註1(q)(i))。

年內呆壞賬撥備之變化(包括個別及整體虧損部份)列載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餘額	5,301	5,450
本年減值損失	6,533	2,800
過往年度之減值損失撥回	(213)	(248)
沖銷	(1,147)	(2,701)
年末餘額	10,474	5,301

17.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續)

- (c) (i) 有關電視以及互聯網及多媒體月費業務的應收營業賬款佔26%(二〇一六年:11%)，因為此類客戶是廣泛分散於不同部份中，因此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用期為三十日，當以上應收營業賬款逾期九十日以上，本集團即為有關應收賬款作減值損失。
- (ii) 個別或整體並未認為已減值之應收廣告及節目發行業務營業賬款之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未逾期	5,241	9,552
逾期少於1個月	11,118	15,684
逾期少於1至3個月	16,592	17,463
逾期少於3至6個月	2,707	3,945
逾期多於6個月	10	449
	30,427	37,541
	35,668	47,093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營業賬款都是在本集團內有保持良好往績記錄之應收廣告及節目發行業務營業賬款。減值損失會根據客戶之信貸記錄，並於逾期九十至二百七十日時作出撥備。根據以往經驗，由於有關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並沒有重大改變，管理層認為可以全數收回餘款，因此相信毋需為該等餘款作任何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餘款之任何抵押品。

18. 應收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還款及於本集團一般日常營業過程中衍生。

19. 銀行存款及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銀行存款及現金	584,744	105,814
減：銀行保證金*	(16,710)	(20,000)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8,034	85,814

* 保證金指附屬公司之押金，藉以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帶息貸款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590,00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提取新銀行貸款	100,000
提取其他貸款	145,000
償還其他貸款	(40,000)
	205,000
其他變動：	
貸款資本化(附註25(c)(iii))	(300,000)
變動淨值	(95,000)
於2017年12月31日	495,000

20. 應付營業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營業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營業賬款	17,150	59,13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5,771	239,758
預收賬款及客戶按金	162,494	183,821
	415,415	482,714

應付營業賬款之賬齡按發票日分析列載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594	17,012
31至60日	3,827	21,945
61至90日	848	12,271
超過90日	2,881	7,907
	17,150	59,135

21. 帶息貸款

帶息貸款的賬面值之分析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還款		
銀行貸款	395,000	295,000
一同母系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	-	295,000
	395,000	590,000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來自 Wharf Finance 之貸款*	100,000	-
	495,000	590,000

* 所有非流動帶息貸款按攤銷成本計算

22.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還款及於本集團一般日常營業過程中衍生。

2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賬款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賬款為無抵押、免息、無固定還款期及於本集團一般日常營業過程中衍生。

24. 其他非流動負債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1,068	8,068
預收賬款及客戶按金	919	673
	21,987	8,741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成份變動

本集團的綜合權益成份於年初及年終結餘之對賬已例明在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的權益成份變動於年初及年結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857,599	(2,779,021)	4,078,578
二〇一六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1,100,357)	(1,100,357)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857,599	(3,879,378)	2,978,221
二〇一七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2,097,296)	(2,097,296)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附註25(c)(ii))	704,029	–	704,029
根據貸款資本化發行的股份(附註25(c)(iii))	300,000	–	300,000
公開發售產生之交易成本	(17,156)	–	(17,156)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7,844,472	(5,976,674)	1,867,798

(b)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〇一六年：零港元)。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i) 已發行股本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六年	
	股本數目	千港元	股本數目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2,011,512,400	6,857,599	2,011,512,400	6,857,599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 (附註25(c)(ii))	3,352,520,666	704,029	-	-
根據貸款資本化發行的股份 (附註25(c)(iii))	841,987,090	300,000	-	-
公開發售產生之交易成本	-	(17,15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206,020,156	7,844,472	2,011,512,400	6,857,599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的普通股份不會有面值。

本公司普通股份的股東均享有獲得公司定時公佈發放股息及公司股東會議上每股投一票的權利。全部本公司普通股份於公司的剩餘資產上為平等。

(ii)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按每持有三股當時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五股本公司發售股份的基準以認購價每股本公司發售股份0.21港元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發行3,352,520,666股本公司發售股份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704,000,000港元。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開支)約687,000,000港元乃按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月的通函所披露之用途應用。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公開發售之花紅作出調整。

(iii) 根據貸款資本化發行的股份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及Wharf Finance簽訂貸款資本化協議，據此，Wharf Finance已同意令貸款資本化生效，藉此，Wharf Finance所提供的融資項下貸款資本化總額300,000,000港元已資本化為本公司841,987,090股股份，並按發行價每股本公司股份約0.3563港元發行予九龍倉。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i) 特殊資本儲備

特殊資本儲備乃不可供分派。於二〇〇四年，集團旗下一附屬公司減持其已發行股本(「資本減持」)。資本減持貸項乃用作抵銷該附屬公司於二〇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在損益表內的累計虧損。該附屬公司曾就資本減持一事向法院作出承擔(「承擔」)。按照該承擔，任何日後回收或回撥金額及折舊涉及該附屬公司於二〇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持有的資產之撥備(統稱為相關資產(「相關資產」))，如若超過相關資產經撇減後之賬面值，須以不多於1,958,524,266港元(「限額」)的累計數額計入特殊資本儲備內。若該附屬公司仍未償還於資本減持日之債務、負債或索賠，及索償人未有同意放棄就此索賠獲得金額的權利，則此特殊資本儲備不能視作已變現利潤。

該附屬公司可派發儲備撥作資產成本而增加已發行股本，令該限額相應減少。此限額亦可就出售或變現相關資產而減少，減少的金額為該資產於二〇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已計提之撥備或折舊減去因出售或變現資產之金額。若計入特殊資本儲備之金額超出限額，該附屬公司有權將超出的數額轉撥至其一般儲備以供派發。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殊資本儲備之限額於扣減相關資產之回收及撥備回撥額後減少2,306,863港元(二〇一六年：1,488,247港元)，至832,640,968港元(二〇一六年：834,947,831港元)，而計入特殊資本儲備之金額則為13,984,483港元(二〇一六年：13,984,483港元)。

(ii) 外匯儲備

外匯儲備包括所有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兌換差額。此儲備已根據列載於附註1(o)的會計政策處理。

(e) 供派發儲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香港《公司條例》之第六部份的規定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予公司股東之儲備總額為零港元(二〇一六年：零港元)。

25.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f) 資本管理**

本集團在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會跟風險程度同量，資本管理上的首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使其繼續為本公司股東及本集團其他利益人士提供回報及利益，並支持本集團之穩定及增長。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以確保最佳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並考慮到本集團的未來及資本效率，現行及預期盈利能力，預期經營現金流量，預期資本性開支及預期策略性投資機會。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之轉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之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新債務融資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並無轉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外部的股本負擔要求。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入息稅項**(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當期稅項包括：**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海外稅項	86	113

26.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入息稅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年內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的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包括：

遞延稅項的來源：	超出相關會計 折舊之折舊		總額 千港元
	免稅額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53,878	(345,515)	(291,637)
於綜合損益表中計入／(扣除)(附註6(a))	497	(6,117)	(5,620)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375	(351,632)	(297,257)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54,375	(351,632)	(297,257)
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計入)(附註6(a))	930	(4,698)	(3,768)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305	(356,330)	(301,025)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已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303,472)	(306,467)
已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2,447	9,210
		(301,025)	(297,257)

(c) 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並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之未來利益	534,166	470,059
呆壞賬減值虧損	188	28
	534,354	470,087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業務之正常過程中產生承擔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幣之風險。本集團管理此等風險和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敘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營業及其他賬款。管理層有一既定之信貸政策，就電視節目訂購以及互聯網及多媒體服務而言，一般允許之信用期為0至90日，而就廣告服務而言，一般允許之信用期為0到270日。信貸風險會被不斷地監察。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客戶信貸風險。客戶訂購服務收費主要以現金或透過信用卡清償。

(b) 流動資金風險

保守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乃維持足夠現金、透過適度信貸承擔以獲得充裕資金及遵守借款契諾。本集團的目標為在集資之持續性與透過使用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之靈活度兩者取得平衡。誠如附註1(b)所披露，董事已採納若干舉措以減輕本集團所面對的流動資金壓力。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結算日未經貼現及受合約規管需在限期內清償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或根據結算日通行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以及本集團須償還有關款項的最早日期詳情：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六年			
	已立約而未貼現的現金流出		已立約而未貼現的現金流出		已立約而未貼現的現金流出		已立約而未貼現的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求還款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在兩年內 千港元	貼現的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綜合財務 狀況表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還款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在兩年內 千港元	貼現的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綜合財務 狀況表賬面值 千港元
應付營業賬款	17,150	-	17,150	17,150	59,135	-	59,135	59,13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5,771	21,068	256,839	256,839	239,758	8,068	247,826	247,826
預收賬款及客戶按金	162,494	919	163,413	163,413	183,821	673	184,494	184,494
帶息貸款	406,443	102,312	508,755	495,000	600,616	-	600,616	590,000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	-	-	-	-	26,129	-	26,129	26,12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賬款	-	-	-	-	3,229	-	3,229	3,229
	821,858	124,299	946,157	932,402	1,112,688	8,741	1,121,429	1,110,813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利率風險因Wharf Finance提供的循環貸款100,000,000港元及銀行信貸395,000,000港元而提高。該貸款的浮動利率導致本集團有流動現金的利率風險。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為數約546,973,000港元的定期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31至365日。

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之可產生收入財務資產或帶息財務負債。市場利率變動對本集團之收入、費用及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實際利率及再定價分析

下表列出有關產生收入的財務資產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及再定價期間：

利率風險	總額		實際利率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	二〇一六年 %
浮動利率：				
銀行現金	37,174	85,814	—	—
帶息貸款	(495,000)	(590,000)	1.82	1.35
	(457,826)	(504,186)		
固定利率：				
銀行定期存款	546,973	20,000	0.79	0.63

於二〇一七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普遍上升或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將令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上升或下跌及累計虧損上升或下跌約4,578,000港元(二〇一六年：5,041,86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已於結算日變動，並已應用重新計量於結算日本集團所持該等金融工具而令本集團所承受公允價值之利率風險，對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及累計虧損)及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將會造成之即時影響。就本集團所持浮息非衍生工具於結算日所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及累計虧損)及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所受影響，乃按該等利率變動對年度化利息開支或收入之影響估計。二〇一六年分析亦以相同基準計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應收營業及其他賬款，銀行存款和應付營業及其他賬款的外幣匯價，如交易由以其所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進行。外幣匯價的風險主要為美元。

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於香港的聯繫匯率制度下，管理層預期將不會有與美元計值的確認資產及負債有關的任何重大貨幣風險。因此，我們預期港元與美元間匯率變動的風險甚微。據此，尚無編製任何敏感度分析。

(e)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彼等於二〇一六年及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允價值並無顯著差異。

28. 承擔

(a)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作提撥準備之承擔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批准及訂約	15,504	17,595
— 已批准但未訂約	264,822	210,733
	280,326	228,328
(ii) 節目及其他承擔		
— 已批准及訂約	226,485	423,009
— 已批准但未訂約	46,711	61,531
	273,196	484,540
	553,522	712,868

28. 承擔(續)

(b)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須按以下期限支付：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 一年內	22,723	44,254
— 於一年後而在五年內	25,592	25,385
— 五年後	1,322	7,246
	49,637	76,885

(i)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用部分物業主要作辦公室、停車場及倉庫用地。租賃條款各不相同，一般每月更新，或最初為期二至十五年(二〇一六年：二至十五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租賃付款額通常每二至三年調整一次，以反映市場租金。各項經營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把部分租用物業轉租。轉租條款各不相同，一般每月更新，或最初為期三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把解碼器租予客戶。此等經營租賃每月更新，並不包含或有租金。

(ii) 日後經營租賃收入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轉租租賃，本集團在日後應收的最低轉租付款額合共約2,071,000港元(二〇一六年：3,436,000港元)。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收有關解碼器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388	3,505

(c) 電視廣播牌照之資金承擔如下：

- (i) 於批准重續有線電視的本地付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由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至二〇二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期十二年)後，有線電視須承擔由二〇一七年至二〇二三年為期六年規模達3,447,000,000港元的投資計劃，包括資本投資251,000,000港元及節目投資3,196,000,000港元(包括內部頻道(包括自製及/或收購節目)及收購頻道等內容)。

28. 承擔(續)

(c) (續)

- (ii) 根據簽發予奇妙電視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免費電視牌照」)之條款，奇妙電視已向香港政府作出履約保證，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10,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20,000,000港元)。根據履約保證的條款，除非通訊事務管理局另行批准或決定，否則：
- 於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即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起計18個月內，奇妙電視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資本及節目製作開支須不少於168,000,000港元；
 - 於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起計30個月內，奇妙電視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累積資本及節目製作開支須不少於336,000,000港元；及
 - 於免費電視牌照開始日期起計42個月內，奇妙電視提供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累積資本及節目製作開支須不少於504,000,000港元。

29. 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下列各項或然負債：

- (i) 本公司承諾向若干附屬公司提供財政支援，使此等公司能以持續經營方式繼續運作。
- (ii) 本公司為多家全資附屬公司就有關信貸擔保提供為數500,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806,000,000港元)之透支及承擔，其形式包括向一家銀行及Wharf Finance提供擔保及賠償保證。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附屬公司已動用擔保金額495,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590,000,000港元)。

於結算日，本公司提供兩份擔保分別給銀行及Wharf Finance作為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獲批之借貸。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有關擔保持有人不大可能根據上述擔保向本公司作出申索。於結算日，本公司在上述財務擔保及賠償下之最高風險為有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提取之融資金額495,000,000港元(二〇一六年：590,000,000港元)。

截至二〇一七年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尚未就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乃由於其公允價值無法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可靠計量，而其交易價格為零港元。

30. 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

除在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參與下列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之應付租金及相關管理費(附註(i))	33,171	55,486
土地及樓宇之應收租金(附註(ii))	-	(6,424)
網絡維修保養服務費(附註(iii))	-	(7,069)
管理費(附註(iv))	6,036	8,960
電腦服務(附註(v))	-	523
租用專線及公共非獨家電訊服務(「PNETS」)及國際頻寬接駁費用(附註(vi))	-	5,132
電話服務費(附註(vii))	-	8,081

附註：

- (i) 該款項為就辦公室、停車場及倉庫用地而向前同母系附屬公司支付之租金及相關管理費。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前同母系附屬公司支付的租賃按金總值為12,507,509港元。
- (ii) 該款項為就辦公用地而向前同母系附屬公司收取之租金。
- (iii) 該款項為就管道、電纜及配套設備之營運、維修及保養而向一同母系附屬公司收取之服務費。
- (iv) 該款項為一前同母系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收取之管理費用。
- (v) 該款項為就前同母系附屬公司所提供之電腦系統維修及顧問服務而支付之服務費。
- (vi) 該款項為就租用數據線面向一前同母系附屬公司支付之服務費及所產生之PNETS及國際頻寬接駁費用。
- (vii) 該款項為就電話服務而向一前同母系附屬公司支付之服務費。

於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九日，九龍倉已出售九倉電訊有限公司(「九倉電訊」)的股權，因此從出售日起，來自九倉電訊的收支已不包括在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內。

於二〇一七年九月，九龍倉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不再為本集團之關連方。據此，與九龍倉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不再包括於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內。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Wharf Finance已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授予本公司一附屬公司循環貸款額為數400,000,000港元，並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Wharf Facility項下的貸款融資之金額由400,000,000港元修改為100,000,000港元，而最後到期日期已延長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予Wharf Finance的融資費用約2,976,000港元(二〇一六年：2,849,000港元)。

30. 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續)

上述有關連人士之間的重大交易中包含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之披露載於董事會報告書中「關連交易」一節。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已付予於附註7中披露之公司董事以及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其他成員，列載如下：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短期員工福利	12,946	20,318
離職後福利	407	586
	13,353	20,904

3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一致。

32. 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5(a)	9	9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		2,460,411	4,317,828
		2,460,420	4,317,837
流動資產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67	1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		36,000	–
銀行存款及現金		552,635	16,355
		590,302	16,356
流動負債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800	1,196
應付附屬公司賬款		1,181,124	1,349,637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賬款		–	5,139
		1,182,924	1,355,972
流動負債淨值		(592,622)	(1,339,616)
資產淨值		1,867,798	2,978,22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a)	7,844,472	6,857,599
儲備		(5,976,674)	(3,879,378)
總權益		1,867,798	2,978,221

經董事會於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及獲授權公布。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
董事

鄭家純博士
董事

33. 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認為於估計不確定之關鍵來源在於確認因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而引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如附註1(n)所說明，所有預計可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以作扣減之遞延稅項資產，均予以確認。這有可能因經營環境或本集團之架構有不利的轉變而導致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價值將來會降低。

除了遞延稅項資產外，管理層作出的估計及假設也會影響其他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呈報數額，及或然負債的披露。附註1(c)、1(e)、1(g)(i)、1(h)、1(i)、1(j)、1(q)及27(e)包括了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代製節目，電影製作權，永久電影製作權及攝製中電影的可變現淨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存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公司財務狀況表上的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的減值損失的假設和風險因素。

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供使用年限，於購入該資產時根據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或工業改變作出評估，因而決定於會計期間確認的折舊數額。如果這些改變比預期早出現或者有別於預期，該等資產之可供使用年限便有需要縮短，而於將來期間確認之折舊也因此而增加。

代製節目，電影製作權，永久電影製作權及攝製中電影之可變現淨值則根據預測於適當領域產生的所有收入減出售成本作出評估。當中考慮到電影及節目的以往表現，包括可比較預算，選角及其他有關特性。如果該等節目和電影的賬面成本高於預期產生的收入，便會作出減值撥備。攝製中電影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入賬，當中考慮到的因素包括計劃的情況和預計可變現價值。如果實際上產生的收入低於預期，或者預期總收入有所改變，攤銷費用便有需要增加，或需要作出減值撥備以減少該等節目或電影的可變現金額的賬面值。

當環境改變而顯示賬面金額高於其可變現淨值，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無形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公司財務狀況表上的應收附屬公司賬款，均需要作出減值的評核。如果此等跡象存在，須估計該等資產的可變現價值和確認減值損失。

使用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公司財務狀況表上的應收附屬公司賬款的價值相等於根據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預期可產生的金額。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價值則根據估計將來的現金流量計算，並考慮相關和可用的合理和支持信息，而不會產生不恰當的成本或工序。這包括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和所知道的信貸評估作出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和分析，包括前瞻性的信息。

實際結果可能因為不同假設和情況而有別於會計估計。

34.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布而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之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以下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並沒有被採用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的一系列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當中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列載如下：

	會計期間生效始於 或起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就此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對首次採用期間之預期影響作出評估。至今，本集團已發現新準則的某些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已於下文討論。儘管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評估已大致完成，惟首次採納該等準則時產生之實際影響可能有所不同，因為至今完成之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現時可得資料作出，而於本集團截至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中首次應用該等準則前可能會識別其他影響。本集團亦可能變更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擇)，直至於有關財務報告中首次應用該等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確認客戶合約收益制定了一套全面的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分別取代現有收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前者涵蓋來自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收益；後者則訂明建造合約收益的會計法。

根據目前完成的評估，本集團發現收入確認時間可能會受到影響。

本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已於附註1(i)中披露。目前，安裝服務收入一般會於完成相關安裝工作時確認；而節目特許權收入在提供相關節目時全數確認。

34.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布而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之可能影響(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客戶在合約中取得對已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便會確認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認為在以下三種情況下，對已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會被視為隨時間轉讓：

- (i) 當客戶在相關實體履行服務時，同時獲取和使用其所提供的利益；
- (ii) 當相關實體履行服務時建立或提高了客戶所控制的資產(例如在建工程)；及
- (iii) 當相關實體履行服務時並無建立一項對其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相關實體對至今已完成的服務具有可收取款項的可執行權利。

當合約條款和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上述三種情況的任何一項時，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相關實體會於單一時間點，即有關控制權獲通過時，確認出售該項貨品或服務的收益。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轉讓只是在釐定何時出現控制權轉讓時將會考慮的指標之一。

本集團評估認為，新收益準則不大可能對其如何自安裝服務及節目特許權確認收益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支付予員工之佣金費用將受影響。目前，本集團於員工有權收取佣金時確認佣金費用。本集團評估認為，根據新準則中的控制權轉移法，佣金費用將一般根據銷售合約之期限確認，其將分類為類別(i)。此可能令佣金費用於後期確認。

本集團計劃挑選使用累積效應過渡方法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將確認初次應用的累積效應為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結餘的調整。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下，本集團計劃新準則僅應用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前仍未完成的合約。由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安裝服務及節目特許權「開放」合約之數量有限，本集團預期交易調整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首次採納。然後，上述確認佣金支出的會計準則之預期變動將對本集團自二〇一八年起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34.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布而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1(f)中披露，本集團目前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視乎租賃分類而定，會按租賃安排另外列賬。本集團分別以出租人和承租人的身份訂立租賃。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出租人根據租賃將權利和義務的列賬方式造成重大影響。不過，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獲採納時，承租人將不會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反而，在實際權宜情況下，承租人將按照對現行融資租賃採用的類似會計法將所有租賃列賬，即於租賃開始之日，承租人將按最低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去確認和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初始確認這項資產和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在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上累計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不會按照現行政策以有系統的方法在租賃期內確認在經營租賃之下產生的租金開支。在實際權宜情況下，承租人可選擇不會對短期租賃(即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應用這個會計模式，於此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以有系統的方法在租賃期內繼續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主要會影響本集團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法。應用新會計模式後，預計會同時增加資產和負債，並對租賃期內在損益表中確認收益的時間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5. 綜合財務報表通過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於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及獲授權公佈。

五年財務摘要

(以百萬港元列示)

124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六年	二〇一七年
業績					
收入	1,932	1,666	1,510	1,406	1,258
經營費用	(2,020)	(1,804)	(1,752)	(1,718)	(1,702)
經營虧損	(88)	(138)	(242)	(312)	(444)
利息收入	1	–	–	–	1
融資費用	(3)	(1)	(3)	(5)	(9)
非經營(支出)/收入	–	–	(1)	(1)	86
除稅前虧損	(90)	(139)	(246)	(318)	(366)
入息稅項(支出)/抵免	(3)	–	13	5	3
年內虧損	(93)	(139)	(233)	(313)	(363)
應佔： 公司股東	(93)	(139)	(233)	(313)	(363)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4	893	874	894	889
備用節目	138	168	156	169	152
無形資產	4	4	4	2	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
遞延稅項資產	311	303	309	306	3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	58	63	43	39
流動資產	331	243	193	211	681
總資產	1,774	1,669	1,599	1,625	2,065
流動負債	539	582	754	1,102	811
遞延稅項負債	34	25	17	9	2
其他非流動負債	8	9	9	9	122
總負債	581	616	780	1,120	935
股本：面值	2,012	–	–	–	–
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4,846	–	–	–	–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儲備	6,858 (5,665)	6,858 (5,805)	6,858 (6,039)	6,858 (6,353)	7,844 (6,714)
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1,193	1,053	819	505	1,130
總負債及權益	1,774	1,669	1,599	1,625	2,065

附註：

自二〇一四年三月三日新香港《公司條例》生效後，「股本」包括股份溢價及股本贖回儲備，此修訂僅適用於生效日後，因此，「資本及儲備」的呈報已作出修訂，以與新、舊名詞的含義保持一致。